

标段编号： 2019-440308-47-03-102367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可售型人才房精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4月13日

工程编号：2019-440308-47-03-102367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可售型人才房精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9日

目录

一、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3
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124
三、项目管理机构	177
四、纳税证明	319
五、其他	323
六、企业信用信息	414

一、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投标人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装修工程类似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价 (万元)	竣工时间	项目 所在地	备注
1	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	6500.00	2021 年 5 月 17 日	深圳龙岗区布吉西环路	完工
2	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 装修工程	6472.81	2021 年 1 月 27 日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二单元三街坊	完工
3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	4564.36	2022 年 5 月 25 日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1D 栋	完工
4	中兴通讯深圳人才公寓三期配租房源精装修项目	2285.77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深圳市南山区创研路人才公寓三期	完工
5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2186.18	2021 年 1 月 31 日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造邦产业园区	完工
6	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精装修工程	2000.00	2021 年 10 月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赣江北大道 1516 号方大中心	完工
7	时代金融中心 10 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565.38	2023 年 2 月 9 日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0 楼	完工
8	市口腔医院附属业务用房加固修缮工程	560.07	2023 年 7 月 31 日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北路 70 号	完工
9	天威呼叫中心统一办公职场建设项目	436.90	2023 年 2 月 7 日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天威花园	完工
10	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二标段	3486.50	2024 年 4 月 20 日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远洋天著华府	完工

1、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

1) 合同

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
装 修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龙岗布吉西环路

发包人：深圳棕科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棕科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龙岗区布吉西环路

1.3 总装修面积：约 16000 平方米

1.4 工程内容：按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所有室内外装修、水电及隐蔽工程等（详见预算清单）。

所有装修标准及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内容，承包人须按装修图纸、材料样板签字实物及发包人指定的材料品牌为准，并在施工前向发包人提供所有 A4 大小实物材料的样板经发包方签字确认、封存。

1.5 工程概况一览表如下：（详见预算清单）

序号	区域	装修面积(m ²)	层数	备注
1	棕科云端商业	16000	3 层	
合计				

二、工程承包方式

本装修工程采用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形式，本工程合同总价已充分考虑停电、停水、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安全现场文明施工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和工期，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在报价中充分考虑项目中单项验收、竣工备案等时间节点安排可能带来的赶工安排，报价中已考虑了相关费用，乙方将不能因此提出改变合同价格

及对所有合同内容承诺的修改, 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施工期内人工、材料和机械以及施工现场气候环境温度等诸多因素影响的价格波动风险, 除另有约定的除外, 包括装修市场材料即时价格浮动在内以及施工图纸细化而产生项目变更增项, 在工程结算时一律不再调整, 将不能因此提出改变合同价格及对所有合同内容承诺的修改。完成发包人提供的图纸以及预算清单工程内容和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3.1. 合同价款暂定金额(大写) 伍仟万元整 (小写) ¥50000000.00【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附件】

3.2. 工程款支付: 双方签订合同后, 在施工过程中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相关规范的验收标准, 可分期按实际工程完成工程量支付工程款。工程进度款分五次支付, 第一次在承包人和隐蔽工程材料进入施工现场施工十天内, 支付合同总造价的 10%; 第二次待工程量完成 50% 后(所有隐蔽、泥水工程结束), 支付合同总造价 30% 工程款项; 第三次待工程完成量 80% (所有吊顶、木作工程结束), 支付合同总造价 25%; 第四次待工程完成量 100% (所有油漆、涂料、工程结束, 开关、面板、灯具、洁具、电器安装调试, 保洁完工), 具备验收条件支付合同总造价 25%; 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资料完成移交并在结算手续办理完毕、结算审核书签订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 留结算总价的 3% 作为保修金。【详见专用条款 12.2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四、合同工期

4.1. 工期概况: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开工令为准, 以下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

4.2 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

序号	区域	装修面积(m ²)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备注
1	棕科云端商业	<u>16000</u>			详见施工进度表
2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

八、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20-143

4/ 3

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之补充协议

甲 方（发包人）：深圳棕科置业有限公司

乙 方（承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年10月15日



鉴于：

甲乙双方已于2020年7月15日就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签订《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现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双方就已签订的原合同未尽事宜补充约定如下:

一、原合同中工程范围增加“新营销中心、租赁招商中心、1B座20-21楼公司办公室、员工宿舍及餐厅”。

因工程范围增加,具体装修面积、工程内容亦相应增加,含所有室内外装修、水电及隐蔽工程等。乙方需严格按甲方要求进行施工。

二、上述工程范围增加相应的工程价款为1,500万元(大写:壹仟伍佰万元整),为包干价。

双方签订本补充协议后,乙方应保证施工过程中工程质量须达到国家相关规范的验收标准,甲方分期按实际工程量支付工程款,原合同约定的具体支付方式依然适用本补充协议对应工程款。

三、除以上约定外,与新增加工程范围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仍执行原合同中的相关约定。

四、本补充协议及附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均应遵守。

五、本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公章之日起生效。本补充协议正本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签字页)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署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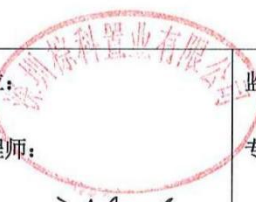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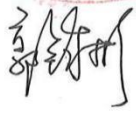
签约代表人：

签署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峻验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65000000.00 元 (含补充协议金额)		
开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19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17 日	保修期至	2023 年 5 月 16 日
综合验收结论	1、验收范围：包括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具体工程量根据提供的设计图纸及切合实际施工。 2、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对验收范围内的各项质量进行检查，对各工程数量进行实测实量。 3、验收结论： 经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三方验收小组对棕科云端商业精装修工程施工进行竣工验收，该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全部工程内容，验收合格。 4、合同金额为暂定总价，最终结算金额以审计后，双方确认为准。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专业工程师： 工程部经理：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5 月 18 日		监理单位： 专业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总监代表）：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5 月 18 日

2、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装修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
装饰装修工程

该项目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定、评审结果并
报主管部门备案，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柒拾贰万捌仟壹佰叁拾柒元肆角陆分

（小写）64728137.46 元

项目经理：邓灏 证书编号：粤 144060913086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原件后，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相
关事项。贵公司须在接到本通知后与我单位联系并商议本项目合同的
签署事项。

谨此函告！

招标单位：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19 年 8 月 16 日

2) 合同

合同编号：鸿（深前二）2019001

**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
区域二、三标段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
装饰装修工程

甲 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9 年 9 月 10 日

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 标段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一路与新湖路交汇处壹方城 A 塔 43 楼

电话：0755-81219888

传真：0755-81219666

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鼎新大厦西座 12 楼

项目联系人：王飞鹏

电话：159 9953 5268

本工程经过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装修工程”之装修工程施工，特签订本合同，以至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装修工程。

2、工程依据：根据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设计确认的材料样板，现场的实际情况及甲方确认的方案进行施工。

3、工程地点：前海自贸区。

二、工程范围和内容

1、本工程精装修的承包范围为施工图纸、材料表、五金配件表及材料样板以及投标过程中的往来文件等所明确的工作内容（招标人保留增减工作内容的权利）。详见附件一土建总包、机电与装饰单位施工界面划分。

2、甲供甲控材料：石材、铝板、墙地砖、洁具及五金、灯具、所有门的五金甲供（包含隔断门），其余柜体五金乙供，品牌海福乐、百隆、海蒂诗。

3、本工程不包括：活动家私、窗帘等。

三、承包方式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生活水电费、材料检测费、管理费、所有措施费及规费、利润、税金、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材料二次转运费、施工交叉、验收、半成品或成品保护、停水、停电及材料涨价、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因素等，本工程按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及发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实行大包干，工程造价一次包定。即乙方包工、包料、包制作、包环保施工、包质量、包工期、包运输、包验收合格、包环保监测、包消防验收、包保险、包安全、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程承包范围、图纸和材料样板，准确核算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并对该工程量的数量计算负责，除非甲方批准的工程变更引起合同价款调整，否则合同价款不再作任何调整。另投标时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板多数不符合甲方要求，不作为最终的确认材料，乙方在施工前所有材料必须重新确认，乙方在报价清单中未按甲方材料样板报价的，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不予价格调整。

四、工期

1、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

2、本工程自甲方通知之日开始进场施工，并保证整个项目按时竣工，乙方必须无条件在竣工日前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并保证一次通过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竣工日期以甲方正式签发的竣工验收单为准。若竣工验收一次性合格，则乙方提交完工申请时间即为竣工时间。

3、本工程工期除因本条第4款约定的因素导致乙方误工而相应顺延工期外，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其他因素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设备、原材料不能按时备货；

现乙方使用与样板或设计图纸提供的物料文本不符的材料、或使用质量不合格的材料，每发现一次，甲方将罚款人民币 5000 元；

5、乙方需保证工程所采用的全部材料符合国家、地区及行业相关环保、消防验收标准和要求，并保证工程施工完毕后室内的空气质量达到相关质量标准要求，如甲方对材料和设备有异议，乙方需配合甲方更换，直至甲方验收通过；

6、所有与乙方施工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到货后，乙方应进行详细验收并对该产品的质量向甲方负责。

7、乙方进场施工前须提供一套完整材料样板经双甲乙双方确认方可进行采购下单，材料进场必须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方可使用。

七、工程造价

1、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陆仟肆佰柒拾贰万捌仟壹佰叁拾柒元肆角陆分（¥：64,728,137.46 元）。经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总价为图纸内容总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设计图纸及深化设计（乙方在保证施工图中的材料、材质、规格、效果等保持不变的基础上，对施工图中节点不详细、作法不明确的地方进行的细部补充设计）、承包范围、现场条件等由乙方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甲供材料除外）、机械、施工水电费、材料检测费、管理费、措施费及规费、利润、税金、工期（包含节假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材料二次转运费、施工交叉、验收、半成品或成品保护、停水、停电及材料涨价、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因素等完成该装饰工程的所有费用。

2、本合同价款包含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合同附件三《合同清单》中的列项、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不应理解为是对承包合同工程内容的全部定义，也不能作为乙方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过程中应完成的实际和确切的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无论最终确定的工程量清单的内容或数量是否与合同附件三《合同清单》完全一致，乙方都必须完成技术要求、设计图纸及合同和招标文件要求应由乙方完成的所有内容；乙方不能只根据合同附件三《合同清单》所述数量及尺寸而不参考图纸或进行实地度量来采购材料或施工，由此引起的错误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7、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发出为满足本工程的正确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修复所需的补充图纸和技术资料。

8、负责向乙方提供完整的施工图 2 套（含可写的电子版图纸）。

9、甲方的所有文件经甲方驻工地代表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方有效。

十、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指定 邓灏 作为本项目负责人（职责包括：负责合同履行，并按要求组织工程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种事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工作小组成员。甲方同意或通知要求乙方更换工作小组成员的，乙方应自甲方发出通知之日起 2 日内完成成员更换及工作交接，乙方擅自更换成员因更换成员而导致竣工日期延误的，乙方须按本合同第十四条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按合同规定、规范、设计的要求以及甲方确认的材料样板，精心组织施工，按时完成合同本工程及其保修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3、乙方应于开工前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并严格按照经甲方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甲方代表的审核批准不能解除乙方根据合同约定应负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4、负责现场所有相关尺寸的测量、复核；并将复核结果及时通知甲方。乙方在查阅合同文件或在本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有责任对本工程设计、技术规范与补充技术规范、图纸或其他资料进行复核，如发现其中有任何差错、遗漏或缺陷，应在其有关的部分分项工程开工前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对有经验的乙方应能发现但其未能发现的错误造成工程的任何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5、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与招标图纸进行核对，如存在不一致时，在收到施工图纸 7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如不提出则视为施工图纸与招标图纸是一致的，发现问题未及时提出或按错误图纸施工不符合施工规范要求和质量要求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

6、乙方应按下述事项实施和完成本合同，乙方未能对其负责的包括但不限于下述事项采取各种必要的措施而导致或发生与此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补偿、指控及其他一切责任应由乙方负责：

（1）充分关注和保障所有在现场工作的人员的安全，采取有效措施，使现

合同的，双方应于达成协议之日起 10 日内据实结清各项费用，并办理完毕全部相关手续。

十七、保密责任

本合同（含附件及补充协议）及各项资料（包括各种图纸、文件、数据、软件、专利技术、方案设计等）所载信息均为商业秘密，乙方负保密责任，除向政府相关部门必须提供相关信息之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泄露本协议及各附件所载信息，否则须向对方承担违约金人民币 10 万元。

十八、其他事项

1、本合同签订生效后，本项目立项发生变更、甲方内部资产重组或其它需要变更本项目建设主体的，乙方同意甲方可将本合同中甲方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甲方负责协调第三方与乙方签署相应补充协议（或与本合同内容一致的合同书），乙方应与该第三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内容。

2、因政策原因、政府行为或市场因素，甲方可暂时中止本合同，并与乙方据实结算各项费用。甲方需要恢复本合同履行的，须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乙方。

3、本合同生效后，各类资料及外来文件之送达可采用：专人直接送达或领取；特快专递送达；电子邮件送达。任何一方相关人员、地址或邮箱地址须发生变动的，应提前书面告知对方，否则一切责任由擅自变动的一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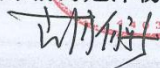
4、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以友好协商方式妥善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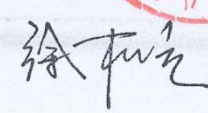
5、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之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6、甲方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收发的电子邮件、书面函件、会议纪要、传真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7、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共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字代表： 

签字代表： 

日期： 2019.9.10

日期：

签约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竣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冠泽金融中心二期2A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
标段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冠泽金融中心二期2A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二单元三街坊	建筑面积	133648平方米	工程造价	6472.81万元
结构类型	巨型框架+核心筒+环带桁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7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18-0015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9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左松柏
副组长	曾超
组员	邱礼恭、邓灏、陈任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绍军	陆斌、谢伟雄、郑楚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全胜	洪秋国、于波
工程质控资料	程飞	陈永挺、郑泽辉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6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左松柏	深圳市前海冠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左松柏
2	曾超	深圳市前海冠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曾超
3	邱礼恭	深圳市前海冠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邱礼恭
4	李绍军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绍军
5	陆斌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陆斌
6	陈全胜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陈全胜
7	程飞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程飞
8	邓源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邓源
9	谢伟雄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谢伟雄
10	洪秋国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洪秋国
11	郑楚钦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郑楚钦
12	陈水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水挺
13	郑泽辉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郑泽辉
14	陈任远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总负责人		陈任远
15	于波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于波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项目通过全面验收,整体施工方案符合设计要求,观感良好,施工质量、安全、环保、工程资料管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及合同约定的质量达到优良标准要求。从整体工程主项验收中未发现质量和观感问题,工程资料细则完善,符合归档要求,工程质量观感验收全面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7日	2021年1月27日	2021年1月27日	2021年1月27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3、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5-440303-04-01-656098003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564.361092万元

中标工期：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谢建国



本工程于 2021-08-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8-13



查验码：201645822942505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 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1D 栋

发 包 人: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法定代表人：赖金明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罗丹丹 13510362369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多宜 13692197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1D 栋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包括：1、办公楼部分 1A 栋 28-30 层，建筑面积约 4766.25 平方米。2、业务楼部分 1D 栋 1-6 层，建筑面积约 8593.32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930.2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5187.151074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室内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通风空调、智能化等工程，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前述文件、本合同条款可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8月25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布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2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的验收规范与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陆拾肆万叁仟陆佰壹拾元玖角贰分（¥45643610.9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零伍佰柒拾元叁角柒分（¥630570.3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7504669937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263

3) 峻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
(施工)

验收日期：2022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I-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1A座28-30层、1D座1-6层	建筑面积	12609.57m ²	工程造价	4676.8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1A座30层 1D座6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1A座3层 1D座3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丹丹
副组长	陈多宜、刘军
组员	谢建国、肖运衡、李胜、戴华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建国	林炳荣、郑善武、毛江川、吴喜文、刘洋、章能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运衡	李雄辉、陈肇峰、梁经宛、樊亚勋、翟海波、林良生
工程质控资料	陈超	林晓梅、李智清、戴少涛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丹丹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项目负责人	/	罗丹丹
2	章能华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医学模拟培训与研究中心	/	章能华
3	林原生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卫生人才交流服务部	/	林原生
4	胡越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网络部	/	胡越
5	李胜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胜
6	肖运衡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肖运衡
7	林炳荣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林炳荣
8	毛江川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毛江川
9	李雄辉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雄辉
10	樊亚勋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樊亚勋
11	林晓梅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林晓梅
12	刘军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军
13	刘洋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负责人	工程师	刘洋
14	翟海波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翟海波
15	陈肇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消防负责人	/	陈肇峰
16	陈多宜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多宜
17	谢建国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谢建国
18	戴华锋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戴华锋
19	吴喜文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吴喜文
20	郑善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郑善武
21	梁经宛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梁经宛
22	林良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负责人	工程师	林良生
23	戴少涛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	戴少涛
24	李智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智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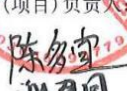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施工管理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主要建筑材料及构配件等试验报告合格。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2022年5月25日	2022年5月25日	2022年5月25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4、中兴通讯深圳人才公寓三期配租房源精装修项目

1) 开工令

ZTE中兴	物业装修改造项目管理规定	内部公开 Restricted▲
		Q/ZX 00560-2013

R 00560-03V1.0

装修改造工程开工令

开工令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中兴通讯深圳人才公寓三期配租房源精装修项目（标段二）由贵公司中标，现已具备开工条件，请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开始进场施工。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2 日

第一联留底

施工单位签收：		时间：	
---------	--	-----	--

开工令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中兴通讯深圳人才公寓三期配租房源精装修项目（标段二）由贵公司中标，现已具备开工条件，请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开始进场施工。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2 日

〈以上所有信息均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不得外传〉

All rights reserved. No distribution without prior permission of ZTE.

1

2) 合同

ZTE中兴

216 CN-20210609004

机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施 工 合 同

发包方（甲方）：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中兴通讯深圳人才公寓三期配租房源精装修项目（标段二）达成一致，签订以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项目

1.1 工程名称：中兴通讯深圳人才公寓三期配租房源精装修项目（标段二）

1.2 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内的改造内容包括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要求、答疑、现场考察指定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

1.3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的固定总价的承包方式，施工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答疑纪要、相关招标文件等内容一次包死，以上需要包干的内容应该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包干内容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图纸；
- (2)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3) 工程量清单；
- (4) 双方答疑纪要；
- (5) 其他相关招标文件

1.4 招标单位不提出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结算时合同价款不予调整（更换设备部件另行签证认价，设备检修调试费用按项目报价包干，不因设备部件更换而调整该项费用）。

1.5 施工工期：172日历天，自开工令发出之日起计算，由于不可抗力影响正常施工时，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顺延。

第二条：工程总价及付款方式

2.1 合同价款：本合同固定总承包价为人民币贰仟贰佰捌拾伍万柒仟柒佰柒拾玖元陆角壹分（RMB：¥22857779.61元），完成承包范围所有的工程内容及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直接费、间接费、管理费、措施费、规费、利润、税金等）。

2.2 付款方式：预付款 20%（需按甲方预付款保函模板开具预付款保函），按周期付款，每 30 日历天为一周期，每周支付金额为上一周期完成工作量的 80%，由甲方核定工程量及付款金额，工程验收

10.7.3 现场施工垃圾随意堆放、阻挡消防通道、或室外临时垃圾堆放点未设置围挡，每次处以 1000 元人民币罚款

10.7.4 现场未按要求配备灭火器的，每次处以 1000 元人民币罚款。

10.7.5 现场施工因噪音、异味、粉尘等影响住户生活引起投诉的，每次处以 1000 元人民币罚款。

10.7.6 施工人员未正确佩戴卡证或冒用他人卡证的，每次处以 2000 元人民币处罚。

10.7.7 成品保护和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的，经过劝告拒不整改的，每次处以 1000 元人民币罚款；因成品保护或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造成财产损失、人员受伤，除了赔偿损失外，每次处以 5000 元人民币罚款。

10.7.8 施工现场抽烟，每次处以 5000 元人民币罚款。

10.7.9 未办理动火证、变动动火区域或人员违规动火的，每次处以 5000 元人民币罚款。

10.7.10 未经允许动用消防设施（消防水、消防电、喷淋、烟感、消火栓等），经允许动用技防设施（门禁、监控、道闸等），每次处以 5000 元人民币罚款。

11.8 本工程严禁承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全部建筑工程转包给他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禁止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资质条件的单位，工程分包除招标文件或合同中已约定的分包外，若乙方要将部分工程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必须经甲方认可，若违反以上转包、分包原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支付乙方因撤出施工现场所发生的费用，乙方除承担甲方的所有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结算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其它事宜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以书面形式确定。

11.2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不能协商一致的，提交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1.3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本合同文件及附件、招标文件、答疑纪要、投标文件、乙方承诺书、乙方施工预算、经确认的双方往来文件。

11.4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

11.5 本合同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附件 1：报价清单

甲方：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日期：2021.6.14

日期：2021.6.12



李晖楠

2021.6.12

3) 峻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中兴通讯深圳人才公寓三期配租房源精装修项目（标段二）

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17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中兴通讯深圳人才公寓三期配租房源精装修项目（标段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创研路人才公寓三期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2857779.61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D栋39层、C栋38层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6/12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任世朋
副组长	刘佳维、马之建、宾勇
组员	陈升志、杨少锋、黄振创、肖泽棉、周猛、沈力蕊、曾庆军、郑怀泉、范圣赐、王海荣、彭志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佳维	陈升志、黄振创、林镇松、孙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猛	杨少锋、肖泽棉、游晓宏、彭志强
工程质控资料	曾庆军	莫樊、郑泽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5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6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2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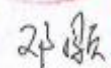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本项目在项目部全体人员努力下，工程已完工，各专业设备运行良好，已达到工程验收标准。在施工期间，我公司项目部技术人员根据设计图纸在甲方、监理、设计方的指导、督促下进行施工，已完成“中兴通讯深圳人才公寓三期配租房源精装修项目（标段二）”所有设计图纸对应的以及设计变更对应的所有工作内容。

所有施工质量对应《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标准要求，对各项目自评为“合格”。

本项目分部分项内容已全部合格，工程运行正常，各专项工程均已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项目自检评价“合格”。请甲方、监理、设计组织进行项目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1年12月11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5、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9-74-03-010081001001

标段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86.181550万元

中标工期: 185天

项目经理(总监): 谢建国



本工程于 2020-03-2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朱铁毅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4-17

查验码: 251895394396360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 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造邦产业园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造邦产业园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公明马田新造邦产业园区2号厂房,高度7.94米,总建筑面积7404平方米。包括建设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实验室,包括设立电动汽车动力电池检测实验室、充电系统产品检测检测实验室、整车性能检测实验室、整车零部件产品检测实验室以及便携式及储能电池检测实验室等5个实验室。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建改造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给排水改造工程、通风工程、消防工程(喷淋、烟感、消火栓、电气火灾监控、水炮、防排烟等子专业)、钢结构工程、防爆墙工程、装饰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本工程根据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要求及其它相关资料、说明,含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图纸会审。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按固定综合单价方式包干。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05 月 01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1 月 0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达到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国家、地方规范标准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捌拾陆万壹仟捌佰壹拾伍元伍角（¥ 21861815.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零壹佰伍拾柒元柒角肆分（¥ 440157.7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04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同发路 4 号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 后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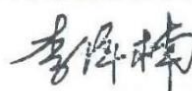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0455747207Y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同发路4号

邮政编码：51805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92895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
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
座、C座A座21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hengsheng1996@126.com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
象支行

账号：9550880213535200162

3) 峻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001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造邦产业园区	建筑面积	7404m²	工程造价	21861815.5元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 05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 01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江湧
副组长	刘曙东、马燕华、龙秋兵
组员	黄机勇、陈伟升、李文清、谢建国、陈乌必、胡信华、叶子雄、刘雪玲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曙东	黄机勇、龙秋兵、谢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马燕华	陈伟升、陈乌必、胡信华、叶子雄
工程质控资料	李文清	刘雪玲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江湧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基建办主任		李江湧
2	黄机勇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工程师		黄机勇
3	陈伟升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工程师		陈伟升
4	刘曙东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曙东
5	马燕华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马燕华
6	李文清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文清
7	龙秋兵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龙秋兵
8	谢建国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建国
9	陈乌必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乌必
10	胡信华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胡信华
11	叶子雄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叶子雄
12	刘雪玲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雪玲
13	王少	深圳印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王少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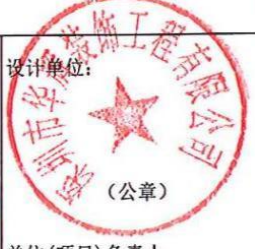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本项目在项目部全体人员努力下，工程已完工，各专业设备运行良好，已达工程验收标准。在施工期间，我公司项目部技术人员根据设计图纸在甲方、监理、设计方的指导、监督下进行施工，已完成“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所有设计图纸对应的、以及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对应的所有工作内容。

所有施工质量对应《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标准要求，对各项目自评为“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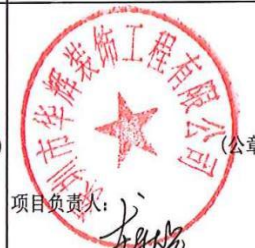
本项目分部分项内容已全部完成，工程运行正常，各专项工程均已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项目自检评价“合格”。请甲方、监理、设计组织进行项目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31日
--	---	---	--

GD-E1-914/6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层/7404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乌必	开工日期	2019年05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谢建国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喜文	竣工日期	2021年01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6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6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验, 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31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GD-E1-913

6、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精装修工程

1) 中标告知函

南昌市建设工程直接发包情况告知表

洪建 招直字(2021)第13号

工程名称		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南昌市煜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赣江北大道1516号方大中心				联系人	陈桂德	
						联系电话	13902733871	
工程概况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层数	8层	资金来源	自筹	
		高度	/	面积	10898.64	总投资	2000 (万元)	
		其他需说明: 由于该顶面图审为客缺后补, 现实际图审面积为9986.32m ² , 后续办理以该面积为准。 2021.7.30						
施工发包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造师	姓名	王辉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身份证号	410205197710122047
监理发包	监理单位名称	河南省立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姓名	赵江滢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身份证号	230204197210161226
设计发包	设计单位名称	重庆银桥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发包	勘察单位名称	/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等级	/
建设单位对发包情况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承诺: 所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 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公章) 2021年7月12日						
招标监管部门意见		经办人:  审批人:  (公章) 2021年7月12日						

备注: 1、本表由项目建设单位填写, 一式二份, 建设单位及招投标监督部门各存一份;

2) 合同



南昌市煜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YH2021010

工程名称: 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装修工程

发 包 方: 南昌市煜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南昌市煜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南昌方大假日智选酒店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赣江北大道 1516 号方大中心

1.3 工程规模：约 11000 平方米，详见施工图纸。

2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方式：招标版本的施工图范围内的包工包料（甲供材、甲分包除外），总价包干，非甲方盖章发出的设计变更引起的可能发生的费用变更之外，不再增加任何费用。乙方应充分分析招标阶段图纸与最终施工图的差异，除甲方提出的新的设计方案变更，否则不对总价进行调整。

2.2 承包范围：涉及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大堂、电梯间、公共走道、客房、配套用房、涉及的施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 20210602 及报价清单 20210608）

2.2.1、装修部分：包含地面工程、墙面工程、天棚工程、油漆工程、二次装修防水工程（防水施工卫生间区域）、淋浴屏风、入户门头拆改、客房内幕墙处栏杆及其下部混凝土反坎的拆除（不包含卫生间处任何的拆除）。未包含软装部分、活动家具、固装家私、全身镜、墙面木饰面、墙面硬包软包、墙纸墙布、屋面防水、新建隔墙、砖墙、包管及其抹灰，外墙所有装饰及所有铝合金门窗、喷绘、标识标牌、旋转门、服务台、入户门及户内门等。

2.2.2、强电工程：包含配电箱、灯具、开关插座面板、布管布线凿槽及恢复；未含室外电缆线及管道敷设、点位拆改、后期软装吊灯的安裝。

2.2.3、给排水工程：包含管道敷设、凿槽及恢复、终端洁具的安装，未含室外管道敷设。

2.2.4、弱电工程：包含客房内开关插座安装、弱电箱后末端布管布线凿槽及恢复；未包含弱电箱的安装，未包含系统调试，弱电箱和系统调试以及公区的所有弱电工程均由弱电单位施工。

2.2.5、甲方专业分包工程：消防工程、空调工程、热水系统、厨房设备、家具、软装、房间门及锁、胶地板、墙纸墙布、地毯、冷热水系统设备、公区的弱电工程均为甲方单独专业分包。

2.2.6、甲供材料：电缆、电缆头、电线、开关插座面板、灯具、洁具、五金、配电箱等均为甲供。

2.2.7、由于乙方对施工图纸理解有误或漏项，导致合同附件报价清单中出现工程量误差或导致在施工图纸及承包范围内有明确情况下出现的清单漏项，则因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包干总价范围内。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通过政府验收和酒店品牌方验收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造价为: 人民币 (大写) 贰仟万元整 (¥200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6 月 21 日；

订立地点：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赣江北大道 1516 号方大中心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南昌市锦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赣江北大道 1516 号方大中心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 2101

3) 峻验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装修工程			监督注册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8层	建筑面积	9986.32 M ²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9日	竣工日期	2021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内容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通过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功能检验资料核查, 该工程资料齐全、有效、合格, 各种施工经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实物质量: 本工程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已经整改完毕, 无质量隐患, 各种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开发)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法人: (盖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本表一式六份, 签字盖章报一份质量监督站。

7、时代金融中心 10 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3-440304-04-01-926336001001

标段名称: 时代金融中心10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65.378000万元

中标工期: 1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蔡凯期



本工程于 2022-04-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1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13



张孝明

查验码: 646681141574805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 合同

时代金融中心 10 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编号: GDLNG-HiPAL-PO-220059

时代金融中心 10 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和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编号: GDLNG-HiPAL-PO-220059)

2022 年 6 月 24 日



28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时代金融中心 10 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施工协议书

(编号: GDLNG-HiPAL-PO-220059)

本协议书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由以下双方在深圳市福田区签订:

- A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和存续的中外合资企业, 注册地址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1 楼 (以下简称“业主”)。
- B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和存续的民营企业, 注册地址在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A 座 2101 (以下简称“承包商”)。

鉴于,

- A 业主需要完成本合同项下时代金融中心 10 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之建设施工工作;
- B 承包商有资质和能力以及人员并愿意按照本合同规定承担和完成工作。

为此, 业主和承包商达成以下协议:

- 1 本协议书中的词语和措辞的含义, 应具有合同条件项下定义所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
- 2 下列文件应一同组成完整的“建设施工合同”(下称“合同”)。
 - a 本协议书
 - b 合同条件
 - 附件
 - 附件 1: 工作范围和技术要求
 - 附件 2: 合同价格和支付条件
 - 附件 3: 履约保函
 - 附件 4: 质保金保函
 - 附件 5: 付款通知书
 - 附件 6: 违约金明细表
 - 附件 7: 业主指令
 - 附件 8: 中间交接证书
 - 附件 9: 最终交接证书
 - 附件 10: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 c 承包商投标文件

- 3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4 本协议书、合同条件及其他各附件取代双方在本合同签订之前关于工作和合同相关事宜的所有口头和/或书面的沟通、讨论、谈判、协商和/或协议、招标文件、投标书。
- 5 除非本合同明示规定，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应互为说明，如该等文件条款之间有歧义或不一致的情形，其效力优先顺序为：
 - a 协议书和合同条件
 - b 附件1（工作范围和技术要求）
 - c 附件2（合同价格和支付条件）及其余附件
 - d 承包商投标文件
- 6 承包商应按照本合同规定适当履行并完成工作，为此业主应按本合同规定向承包商支付相应的款项。
- 7 本协议一式四份，业主执一份，承包商执三份，每一份均有原始签名，其无论为何目的均应视为原件。
- 8 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于本协议前言中所述日期生效。

签署页

业主: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签署:

姓名: Lei Pan

职务: 财务总监

签署:

姓名: 郝云峰

职务: 总 裁

承包商: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

姓名

职务:

合同条件

1 定义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以下所列词语和表述应各具有下述含义：

- 1.1 业主：指协议书文首对该术语给予的含义。
- 1.2 承包商：指协议书文首对该术语给予的含义，且应包括其继承人和代理人。
- 1.3 一方：业主和承包商单独为一方。
- 1.4 双方：业主和承包商统称为双方。
- 1.5 项目：指时代金融中心 10 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
- 1.6 工程：指时代金融中心 10 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施工工程。包括永久性工程和临时性工程或视情况指二者之一。
- 1.7 永久性工程：根据施工和建造的永久性工程。
- 1.8 临时性工程：指各类为了实施和完成工程及修补任何缺陷中所需要全部临时性工程（承包商的设备除外）。
- 1.9 工程设备：指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械、电气或仪表设备等。
- 1.10 材料：指由用于工程的各类物品和材料（工程设备除外）。
- 1.11 承包商的设备：指由承包商提供的用于实施和完成工程及修补任何缺陷所需要的全部机械、仪器和其他设备，但不包括工程设备、材料或预定构成或构成永久性工程一部分的其他物品。
- 1.12 现场：指由业主提供的用于实施工程及工程设备和材料运达的场所，及在合同中可能明确指定作为现场组成部分的任何场所。
- 1.13 工作：指工程的施工、调试和试运行、保修及其他相关的工作。
- 1.14 工作成果：指承包商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完成工作，向业主交付经业主认可的工作内容。
- 1.15 设计：指工程的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竣工图和竣工文件的编制，及其他相关的工作。
- 1.16 采购：指为完成工程而进行的工程设备和材料的购买、运输、装卸、保管、检验、管理、保险及其他相关工作。
- 1.17 HSSE：指健康、安全、安保和环保。
- 1.18 检验：指对工作或工作的一部分、工程或工程的一部分进行的检验、试验、测试以及其他相关的工作。
- 1.19 合同：指建设施工协议书正文第 2 条所规定之合同文件。
- 1.20 合同价格：指合同条件第 5.1 条所规定的固定总价。
- 1.21 调整的合同价格：指根据合同的规定，对合同价格调整后的价格。
- 1.22 分包：指承包商在获得业主的书面批准的前提下，将工作中的非主要/非关键的某一部分或几部分交由他人实施和完成的行为。根据中国的法律，承包商应

20

2 工作范围及技术要求

- 2.1 合同的目的是按照本合同项下工期等进度要求以及质量要求完成本合同项下项目的工程建设施工以及建设施工所涉及的其他工作。具体的工作范围和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1。
- 2.2 合同项下承包商必须履行的工作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2.2.1 根据业主要求，对施工图设计进行的审核和会审。
 - 2.2.2 采购：根据业主批准的施工图设计及采购要求，采购工程所需要的所有工程设备和材料（业主提供的除外）。
 - 2.2.3 施工：根据业主批准的施工图及合同的要求，完成本工程的施工工作。
 - 2.2.4 调试：根据设计文件及合同的要求，对已完成的工程进行单项和整体调试和试运行。
 - 2.2.5 质量保证：在工程质量保证期内，对工程中存在的任何质量缺陷、瑕疵进行及时的维修、补救。
 - 2.2.6 其它工作：
 - a 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与其他承包商的关系等等），确保工程的正常施工；
 - b 根据业主要求，协助业主进行与工作有关的技术谈判、澄清、审查等工作；
 - c 为业主准备有关的技术资料 and 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竣工图及相关的文件、政府批准所需的各种文件等等）；
 - d 其他相关的工作。

3 陈述和保证

- 3.1 承包商有权合法从事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的业务，且拥有按照本合同提供该等服务所需的具有经验、资格和技能的人员。
- 3.2 承包商拥有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资源及知识产权和工业产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 3.3 承包商所聘用的及按照本合同人员动/复员计划所委派的关键/主要岗位负责人员以及其履行本合同的所有人员具备确保承包商充分且适当履行其在本合同的义务的经验、资格、资质和能力。
- 3.4 承包商保证按照本合同规定以勤勉的、有效的、安全的、具有专业水准的方式进行并完成本合同项下各项工作。

4 工期及工作进度计划管理

4.1 工期

本合同项下工期为 165 日历天，以业主发出的开工通知书载明的开工之日起算。

承包商的工作进度应符合业主和本合同的要求。承包商的工作进度里程碑/月进度见附件 1。

26

- 4.2.3 业主出具开工通知书之后承包商方可开始进行工作。
- 4.2.4 经业主批准和确认的详细的工作进度计划、人力资源计划及物力资源计划应附为合同之附件 1 的组成部分，承包商应严格遵照执行。承包商对工作计划的任何修改和调整，必须事先得到业主的书面批准方为有效。
- 4.2.5 对于本合同明示规定应由业主提供的资料及信息，为了保障工作进度，承包商应考虑到为业主所需的合理的资料及信息的准备时间，并据此提前书面提醒业主该等资料及信息的需求及时间表。
- 4.2.6 在工作的任何时候，如果承包商预期其工作进度将出现延误时，则应立即通知业主，并自费自行或促使所有的分包商采取为避免或弥补工作进度延误的有效措施和行动，并将采取的措施、行动、计划及方案书面报告业主。
- 4.2.7 在工作的任何时候，如果承包商的实际工作进度未能达到工作进度表中规定的预期的工作进度，而且不是由于业主或不可抗力原因情况引起的，业主将通知承包商要求承包商立即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迅速补救其工作延误，维持原工作进度，并将其采取的措施、行动、计划及方案用书面的方式报告业主。前述措施、行动、计划及方案的制订及执行等涉及的成本与费用均应由承包商承担，且不应导致增加合同价格。
- 4.2.8 若由于业主的原因和/或不可抗力的情况造成了承包商的工作进度实质性的延误，工作进度可以合理推迟。若业主要求仍维持原工作进度计划不变，则业主应按合同的条款规定或双方约定给予承包商合理的补偿。
- 4.2.9 若由于承包商的原因而未能达到预期的工作进度，经业主书面催促之后，承包商仍未能采取必要和有效的补救措施和行动或采取的措施和行动未能达到维持原工作进度的结果，则业主公司有权采用自己认为合适的措施和行动加以补救，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商承担；如果业主认为承包商所采取的措施和行动不当或在适当时间内不能改进其工作进度，则业主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向承包商提出相关的索赔的权利。

5 合同价格与支付

5.1 合同价格

- 5.1.1 本合同项下承包商所有和任何工作以及服务的对价应为固定价格，并以人民币计价和支付，该固定价格金额为：5,653,780.00 元（下称“合同价格”），具体详见附件 2。
- 5.1.2 合同价格作为对承包商按本合同规定的工作进度计划、质量和其它要求完成项目工作并履行本合同全部责任和义务的全部款项。
- 5.1.3 承包商在此确认并同意，合同价格已考虑了项目工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变动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市场变化、物价上涨等），除税率改变或根据本合同第 23 条的规定，承包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对合同价格做出任何其他调整。

5.2 工作变更的合同价格调整

26

告给属地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同时承包商现场负责人应配合业主和属地政府主管部门组织的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工作。

三、其他

- (一) 本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为工程主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 本安全管理协议经双方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三)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总份数、各方持有份数与主协议约定一致。

代表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签署:

姓名: Lei Pan

职务: 财务总监

签署:

姓名: 郝云峰

职务: 总 裁

代表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

姓名

职务:

3) 峻验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时代金融中心10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2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时代金融中心10楼办公空间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0楼	建筑面积	1907m²	工程造价	565.37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010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2 月 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2022-1010		
建设单位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昕
副组长	郑金元
组员	罗宁、蔡凯期、苗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陶金	王勇、何源乔、梁灶兰、吴成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伍介阳	周启超、姚观贵、肖辉苹、陈新学、姚金瞻、郑少城
工程质控资料	刘凡	李智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 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 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昕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昕
2	陶金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陶金
3	周启超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启超
4	罗宁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罗宁
5	苗壮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苗壮
6	何源乔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设计师		何源乔
7	陈新学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陈新学
8	郑金元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郑金元
9	王勇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王勇
10	伍介阳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伍介阳
11	刘凡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与信息管 理		刘凡
12	姚瞻金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通风与空调监 理工程师		姚瞻金
13	郑少城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给排水监理工 程师		郑少城
14	蔡凯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蔡凯期
15	吴成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吴成杰
16	梁灶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梁灶兰
17	姚观贵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姚观贵
18	肖辉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肖辉苹
19	李智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智清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已完成工程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经甲方组织设计监理施工进行的竣工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观感好，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2月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8、市口腔医院附属业务用房加固修缮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10-440303-04-05-891271001001

标段名称: 市口腔医院附属业务用房加固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口腔医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60.071593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多宜



本工程于 2022-10-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刘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24

郭

查验码: 398212155548834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 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HQ-XZGL-HT-0468-001

市口腔医院附属业务用房 加固修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市口腔医院附属业务用房加固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北路 70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口腔医院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口腔医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市口腔医院附属业务用房加固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北路 70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改造项目。本工程为多层建筑加固及改造,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二级,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结构类型为砖混复合结构。本工程采用的加固方法主要为: ①柱包型钢; ②梁加大截面、梁粘贴钢板。建筑高度为 11.85m, 一层层高 4.8m, 二层层高 3.35m, 三层层高 3.7m; 室内外高差 0.1m。建筑基底面积 284.32m², 总建筑面积 866.91m²。工程主要改造范围为 CT 小楼、四层阅览室改造修缮工程。内容包括拆除、加固工程、园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和安装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加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和安装工程(含电气、给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 装饰装修(☒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布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伍佰陆拾万零柒佰壹拾伍元玖角叁分 (¥5,600,715.93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2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北路 70 号深圳市口腔医院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发包人各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口腔医院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

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北路 70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
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南
区)A 座 21-22 楼

电话：_____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_____

传真：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圳万象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9550880213535200162

3) 峻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市口腔医院附属业务用房加固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3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市口腔医院附属业务用房加固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桂园北路70号市口腔医院	建筑面积	866.91平方	工程造价	5600715.93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业务附属楼一~屋面层/行政楼四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口腔医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刚、陈多宜、文亚洲、何梦华
副组长	王贵生、李冬梅、赵庆玉、孙中和
组员	黄光政、张晓、王芸、盛云红、林良生、黑龙伟、洪秋国、肖辉苹、李智清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盛云红	黄光政、肖辉苹、孙中和、王芸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良生	何永光、黑龙伟、洪秋国、张晓
工程质控资料	李智清	李智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9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4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3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2 项	共 4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9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8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职称	备注
1	何梦华	深圳市口腔医院	项目负责人	何梦华	
2	王贵生	深圳市口腔医院	项目管理	王贵生	
3	李冬梅	深圳市口腔医院	现场管理	李冬梅	
4	罗刚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罗刚	
5	黄光征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黄光征	
6	文亚洲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项目负责人	文亚洲	
7	张晓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专业	张晓	
8	王芸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芸	
9	孙中和	深圳市现代城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主体结构专业	孙中和	
10	陈多宜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多宜	
11	赵庆玉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赵庆玉	
12	何永光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何永光	
13	盛云红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盛云红	
14	林良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林良生	
15	黑龙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黑龙伟	
16	洪秋国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洪秋国	
17	肖辉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肖辉苹	
18	李智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智清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经甲方组织参建各方进行竣工验收，一致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观感质量为一般。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孙中和
注册号：4440289-S002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日
--	---------------------------------------	--	--	--

* GD-E1-914/6 *

9、天威呼叫中心统一办公职场建设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107-440304-04-01-407692001001

标段名称: 天威呼叫中心统一办公职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36.903990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杨钊镗



本工程于 2021-11-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2-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许勇飞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2-29



郑绍文

查验码: 784991918562101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 合同

正本

FD-2015-05

工程编号: 2107 — 440304-04-01 — 407692001001

合同编号: TWH20220117002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天威呼叫中心统一办公职场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天威花园

发 包 人: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天威呼叫中心统一办公职场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天威花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福田发改备案(2021)0250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位于天威花园 2 栋住宅楼裙楼 2 楼,天威呼叫中心统一办公职场建设装修项目,含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消防、防水、门窗等(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文件),装修改造面积约 1840 平方米,共 1 层。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企业自筹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消防、防水、门窗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02 月 10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07 月 0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肆佰叁拾陆万玖仟零叁拾玖元玖角整 (¥ 4369039.90 元);

其中:

(1) 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柒万壹仟零壹元壹角柒分 (¥ 71001.1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拾柒万元整 (¥ 47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2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9 份, 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35964X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

邮政编码: 518036

法定代表人: 郑鼎文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83066888

传真: 0755-83066011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莲花支行

账号: 44201560200056006536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440300192424528N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西
区A座21-22层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86705558

传真: 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 hszs8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万象支行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3) 峻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天威呼叫中心统一办公职场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2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天威呼叫中心统一办公职场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天威花园2栋2层	建筑面积	1840M ²	工程造价	43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第二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7-440304-04-01-40769201	监理许可证号	B144008785		
开工日期	2022年 5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2 月 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2-055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康蓝科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凤香
副组长	刘景元、陈梦珍、杨钊镔
组员	谢智华、陈勇军、曹思杰、吴望虹、张捷、侯凡军、肖落红、陈星辰、肖辉武、庞亚强、郑作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凤香	杨钊镔、谢智华、刘景元、陈星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勇军	肖辉武、曹思杰、侯凡军、陈梦珍、张捷、郑作林
工程质控资料	吴望虹	肖落红、刘思睿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L-31-0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田国忠	深圳天威公司	总师 (项目负责人)		田国忠
2	谢红华	天威视讯	装饰		谢红华
3	张捷	" "	造价		张捷
4	刘子凡	深圳市罗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造	高工	刘子凡
5	周育红	罗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		周育红
6	侯明	罗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		侯明
7	陈雪华	深圳市顺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师	中工	陈雪华
8	陈雪华	" "	设计师		陈雪华
9	肖辉武	" "			肖辉武
10	吕钊能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工	吕钊能
11	邓伟林	" "			邓伟林
12	刘思睿	" "			刘思睿
13	吴望虹	深圳天威公司客服部	主管		吴望虹
14	韩丽青	深圳天威视讯客服部	副经理		韩丽青
15	吴望虹	深圳天威视讯基建办	资料员		吴望虹
16	曹思杰	深圳天威视讯基建办	暖通工程师		曹思杰
17	陈勇军	" "	机电主管		陈勇军
18	林奇发	天威技术	弱电工程		林奇发
19	刘东昆	深圳市惠万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经理		刘东昆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2023年2月7日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天威呼叫中心统一办公职场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估为一般。				
深圳市康蓝科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康蓝科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244040258 有效期至:2025年08月1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7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7日

GD-E1-914/6

10、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二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3-440305-04-01-503420001001	
标段名称: 远洋天著华府1A座室内装修工程二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486.509021万元	
中标工期: 152天	
项目经理(总监): 赵忠	
本工程于 2023-04-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5-05
查验码: 378658495348499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南山区桃源街道办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

发 包 人: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远洋天著华府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大学城片区,本次招标为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高区室内装修,总装修面积为 12900 平方,具体如下:

1、房间共计 118 套,装修面积 12658 平方(27-47 层: A 户型: 100 平方/套,共 79 套; C 户型: 122 平方/套,共 39 套; 2、公共配套装修 242 平方米(第 31 层); 本次招标估价约 4000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100%;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为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二标段的深化设计、施工、验收、交付、防白蚁等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局部墙体拆除及新建、天棚、楼地面、墙面、踢脚线、防水工程、部分给排水工程、房间门、厨房门、卫生间门、卫生间(排风、隔断、卫浴五金、卫浴洁具、马桶、台下盆、浴室柜、镜柜)、厨房(橱柜、水槽+龙头)、镶嵌式衣柜、镶嵌式鞋柜、电气照明配管配线和开关、灯具安装、空调、弱电工程等内容,所有装修部分的白蚁防治工作。以上具体详见施工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具体以下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5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52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仟肆佰捌拾陆万伍仟零玖拾元贰角壹分 (¥ 34865090.21 元);

其中, 不含增值税价款 31986321.29 元, 增值税税费 2878768.92 元, 增值税税率 9%。未来如遇国家税务政策变化, 承包人在提供增值税发票时, 按适用的税务政策和最新的增值税率执行。每期付款合同增值税费调整差额=每期应付不含增值税价×(政策调整后的增值税率-9%)。在合同结算时, 按上述公式计算的税费差额进行调整, 且不计违约金。税率调整前已开票的价款不予调整。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拾壹万陆仟叁佰贰拾贰元贰角肆分 (¥ 516322.2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叁万贰仟壹佰伍拾元陆角玖分 （¥ 1832150.69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众冠时代广场四十三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 叁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 监理单位 保存 壹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3050080032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3) 竣验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二标段

验收日期： 2024 年 4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303-440305-04-01-503420	项目代码	2303-440305-04-01-503420
项目名称	远洋天著华府1A座室内装修工程（高区）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远洋天著华府		
建筑面积	12732m ²	工程造价	3486.50902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21
立项批准文号	2303-440305-04-01-503420	宗地号	T403-028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NS-2019-002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19-0055(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48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4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317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锦辉
副组长	耿喜斌
组员	刘晓、陈小峰、梁演森、丛景嵩、赵忠、何永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晓	丛景嵩、胡火生、何永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陈小峰	唐人杰、范雅珍、姜文彬、肖振杰
工程质控资料	梁演森	王涅文、资谦、肖辉苹、李智清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二标段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6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6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6_项	共_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2_项	共_13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3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13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3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3_项	共_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2_项	共_3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3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1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5_项	共_6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6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6_项	共_1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14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4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4_项	共_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2_项	共_9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9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13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3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3_项	共_4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4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4_项	共_7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7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郑锦辉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锦辉
2	刘晓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晓
3	陈小峰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小峰
4	梁演森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梁演森
5	耿喜斌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耿喜斌
6	范雅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范雅珍
7	姜文彬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姜文彬
8	胡火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胡火生
9	王涅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涅文
10	资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谦
11	从景嵩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从景嵩
12	唐人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唐人杰
13	赵忠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赵忠
14	何永光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何永光
15	肖辉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肖辉苹
16	肖振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肖振杰
17	李智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智清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郑锦辉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锦辉
2	刘晓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晓
3	陈小峰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小峰
4	梁演森	深圳市众冠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梁演森
5	耿喜斌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耿喜斌
6	范雅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范雅珍
7	姜文彬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姜文彬
8	胡火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胡火生
9	王涅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涅文
10	资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谦
11	从景嵩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从景嵩
12	唐人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唐人杰
13	赵忠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赵忠
14	何永光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何永光
15	肖辉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肖辉苹
16	肖振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肖振杰
17	李智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智清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真实、完整、齐全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u>2024</u>年<u>4</u>月<u>20</u>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20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20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20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20 日

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 名	胡燕午	性 别	男	年 龄	46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20319790527295X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参加工作时间		2001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9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2201520151906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 或已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	建筑面积：101226.84 m² 合同造价：3963.06 万元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3 年 05 月 20 日		已完

1、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4-47-01-100198002001

标段名称: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3963.0612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胡燕午



本工程于 2022-08-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02



蒋慕川

查验码: 708098138723633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 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FT07-90-FB-221007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

【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1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王军

联系电话：18611895396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2栋A座20层

法定代表人：任玉清

联系人：王玉春

联系电话：0755-83905355

电子邮箱：0755-82925169

传真：jp@jinpengzs.cn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年5月，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福田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内容：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西北侧，用地面积为 12189.27 平方米，共规划 4 栋保障房，计规定容积率 6.0，总建筑面积 101226.84 平方米，主要配套设施有党群服务中心、老年人托养中心等，总投资概算为 69469.00 万元，项目建成后预计可提供人才住房 819 套。本项目共 4 栋塔楼：1 栋 A 座、1 栋 B 座、1 栋 C 座、1 栋 D 座，本次招标划分为两个标段：I 标段为 1 栋 A 座、1 栋 B 座、地下室及裙房的精装修工程，标识标牌工程（4 栋塔楼、地下室及裙房、室外标识）；II 标段为 1 栋 C 座、1 栋 D 座的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101226.84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福发改[2020] 588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栋 C 座、1 栋 D 座的精装修工程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

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____部 ☐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1)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2)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3) 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4) 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①在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住宅项目第三方过程评估（如有）成绩排名前 30%；

(5) 配合总承包人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陆拾叁万零陆佰壹拾贰元整（¥39630612.00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肆万元整（¥2240000.00 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专业工程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__户 ☐ 庭院管：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 __米
桥梁工程	☐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 __米
隧道工程	☐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__米 ☐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15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5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6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924085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2栋A座20层

法定代表人：任玉清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905355

传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30 6615 1013 0027 5383 3

邮政编码：

所需的规范。

外国标准：_____ / _____

1.7 联络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福田区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安托山保障房项目部（安托山地铁站D口旁橙色板房）；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周雪诚。

专业工程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2栋A座20层；

专业工程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胡燕午。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深南大道6033号金运世纪大厦19A-D；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辜弃疾（联系方式：13641415811）。

1.11 知识产权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特别约定：_____ / 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姓 名：王军；

职 务：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18611895396；

电子邮箱：wjqd@crland.com.cn；

通信地址：福田区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安托山保障房项目部（安托山地铁站D口旁橙色板房）。

3.2 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2栋A座20层

3) 竣验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01226.84㎡	工程造价	6946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3/43/43/43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4-47-01-100198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2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019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广东省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辜弃疾
副组长	王军
组员	周雪诚、刘宇、方刚、黄征敏、龚旭亚、文奕、马广义、胡燕午、郑利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尹义和	周雪诚、方刚、黄征敏、文奕、马广义、胡燕午、郑利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俊峰	杨大亮、尹菊红、梁剑红、贺未
工程质控资料	刘小桃	庞旭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附件（一）监理单位接收报告

GD F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军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军
2	周雪诚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周雪诚
3	刘宇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宇
4	文奕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文奕
5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龚旭亚
6	辜弃疾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辜弃疾
7	尹义和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总代	尹义和
8	李俊峰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李俊峰
9	刘小桃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	刘小桃
10	方刚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方刚
11	黄征敏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黄征敏
12	庞旭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庞旭
13	杨大亮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杨大亮
14	贺未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贺未
15	梁剑江	广东省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梁剑江
16	胡燕午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胡燕午
17	马广义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马广义
18	尹菊红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尹菊红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监理单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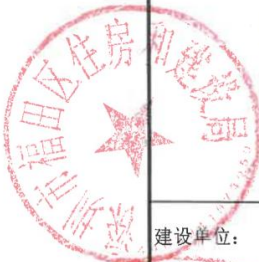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相关单位人员参加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竣工验收。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合同要求,符合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感观为好。过程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文奕
注册号: 1100670-091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



姓名: 文奕
注册号: 4404826-AY009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杨钊镔	性 别	男	年 龄	36 岁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521198903112536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1144720		
参加工作 时间	2011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时间	在建或已完	
西宁碧盈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宁城北金溢路碧桂园项目二期 B 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 m² 装修面积:42930.94 m² 合同造价:1339.00 万元	2021 年 03 月 01 日 -2021 年 08 月 15 日	已完	
金川集团工程 建设有限公司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第三标段	建筑面积:38559.47 m² 合同造价:3117.65 万元	2021 年 07 月 12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已完	
渤海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分行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 项目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 m² 合同造价:1298.58 万元	2023 年 11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已完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昆明分行	中信银行昆明南亚支行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 m² 合同造价:120.41 万元	2024 年 05 月 02 日 -2024 年 06 月 19 日	已完	

1、西宁城北金溢路碧桂园项目二期B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1) 合同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7】		【青藏-西宁城北金溢路-二期】【装修】【8】【2020】303	
GF-2017-0201				【版本编号: BGY-20200101】	
				正本	
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货量区标准装修)  碧桂园					
合同编号	【青藏-西宁城北金溢路-二期】【装修】【8】 【2020】303				
合同名称	西宁城北金溢路碧桂园项目二期B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发包人	西宁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06 月 23 日				

第 1 页共 138 页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7】

【青藏-西宁城北金湫路-二期】【装修】【8】【2020】303

西宁城北金湫路碧桂园项目二期B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工程基本信息

发包人(全称): 西宁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西宁城北金湫路碧桂园项目二期B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宁张路78号

1.3. 工程内容: 67#—70#装修工程, 室内墙地面瓷砖、石材铺贴、室内墙面腻子涂料、天花吊顶、天花式除霾新风机及智能防霾预热器安装工程, 防雨外气罩安装工程, 旋转式风量调节器安装工程, 天花式除霾新风机控制面板安装工程, 管道安装工程, 电气配线新风系统工程等在内的装修施工及公共部位装修施工等。(具体详见后附施工范围勾选表)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李佳		——
2	监理信息	单位名称	新疆卓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张梅兰	
3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杨钊镏	一级建造师
		电话	0755-86705558	
4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陈元甲		二级建造师
5	承包人保修负责人	姓名	李文华	——
		电话	18893248702	
		电子邮箱	gslzcyjh@163.com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7】

【青藏-西宁城北金溢路二期】【装修】【8】【2020】303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 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	------	---	--

二、工期

序号	工程内容	装修面积 (平方米)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备注
1	67#—70#装修工程, 室内墙地面 瓷砖、石材铺贴、室内墙面腻子 涂料、天花吊顶、天花式除霾新 风机及智能防霾预热器安装工 程, 防雨外气罩安装工程, 旋转 式风量调节器安装工程, 天花式 除霾新风机控制面板安装工程, 管道安装工程, 电气配线新风系 统工程等在内的装修施工及公共 部位装修施工等。(具体详见后附 施工范围勾选表)	42,930.94	2020-06-30	2021-08-15	67#、68#、 69#、70#
合计		42,930.94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含西宁地区的 11 月 15 日至次年 3 月 15 日的冬休期),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条款 11~条款 14。本工期经
过承包人评估, 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
的前提下, 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 保障工期。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固定总价包干含税金额:

(小写) ¥13,390,000.58; (大写) 人民币壹仟叁佰叁拾玖万元伍角捌分;

其中: 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 ¥12,284,404.20; 增值税税率 9.00%【不含增值税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7】

【青藏-西宁城北金湫路-二期】【装修】【8】【2020】303

合同订立地点: 西宁城北金湫路碧桂园

十三、合同附件

- 附件 1: 廉洁合作协议书
-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3: 关于按时足额发放民工工资的承诺书
- 附件 4: 进度款支付申请表
- 附件 5: 现场管理实施细则
- 附件 6: 发包人指定、供应品牌材料表及附件
- 附件 7: 施工图纸交接单 (格式模板) 【适用于预算总价包干工程】
- 附件 8: 工程完工清洁移交标准
- 附件 9: 碧桂园集团财务资金中心工程款支付方式业务指引 V4.0 版
- 附件 10: 质量保证金保函
- 附件 11: 变更签证及时上报承诺函
- 附件 12: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管理之适用范围和操作指引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公司邮箱: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通讯地址: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

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0755-86705558

传真: 0755-86705559

公司邮箱: hszs8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万象支行

账户名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

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

2) 竣验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西宁城北金湫路碧桂园项目二期 B 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67、68、69、70号楼	合同编号	【青藏-西宁城北金湫路-二期】【装修】【8】【2020】303
建设单位	西宁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宁张路 78 号	开工日期	2021年 03月 01日
完工日期	2021年 08月 15日	竣工日期	2021年 08月 15日

致：西宁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疆卓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合同约定，我公司已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经自检质量合格，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特此报告，请批复。

施工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杨钢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审批意见：☒ 同意 ☐ 不同意

监理单位（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张梅兰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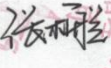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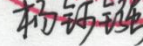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审批结论：☒ 同意 ☐ 不同意

建设单位（章）：

项目总经理（签字）：王亚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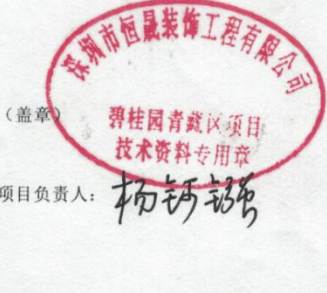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碧桂园-御川府项目 B 地块 67号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18 / 5740.68 层 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齐俊红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杨钊镗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完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项			符合要求 观感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盖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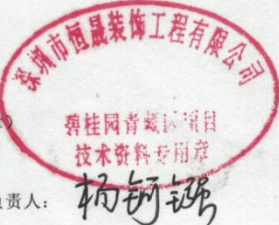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碧桂园-御川府项目 B 地块 68号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20 / 11975.9 层 3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齐俊红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杨钊铭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完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项		符合要求 观感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昆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明 年 月 日	 (盖章) 碧桂园青浦区项目 技术资料专用章 项目负责人: 杨钊铭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碧桂园-御川府项目 B 地块 69号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29 / 16884.6 层 1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齐俊红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杨钢强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完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符合要求 观感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钢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丽珍 年 月 日		 (盖章) 碧桂园青城项目 技术资料专用章 项目负责人: 杨钢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碧桂园-御川府项目 B 地块 70号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27 / 114678. 层 86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齐俊红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杨钊镗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完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项			符合要求. 观感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钊镗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齐俊红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杨钊镗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1 年 05 月 07 日 9 时 00 分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项目名称) 第三标段 (标段) 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22,433,885.92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228,663.27 元)。

工期: 153 天。

工程质量: 符合 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 杨钊铨 (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7 日内到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2021 年 5 月 19 日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2021 年 5 月 19 日

2) 合同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 包 人：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第三标段

合同编号：2021-SGS-003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10 日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2021-SGS-003

承 包 人：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为了满足承包人对专业施工的需求，专业分包人自愿提供专业施工技术及劳务配合，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工程名称及施工内容

1、 工程名称：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第三标段

2、工程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北路聚金雅园

3、施工内容：9层（半层）（④轴～⑩轴-0.6m）/（B轴～H轴）、10层、11层、12层、13层，楼梯、走廊、电梯前室、各房间及厨房的地面、墙面、顶面的装饰装修工程（石料工程，木工，装饰防火胶板，五金器具，金属覆盖板工程，玻璃工程，油漆工程，天花吊顶工程，裱糊工程，防水工程，隔墙砌筑工程）；与一次机电衔接的二次机电内容（给水排水、电气线路、开关、插座、灯饰安装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和施工蓝图为准。

第二条 工期：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5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0月15日。绝对工期：153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

第三条 图纸及项目经理

1、工程承包人在工程开工前向专业分包人提供施工图纸 1 套。

2、专业分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杨钊疆，
职称：工程师，职务：项目经理。

第四条 质量要求：合格

第五条 结算方式：

一、合同价款确定：

1、合同中标价款为：大写：贰仟贰佰肆拾叁万叁仟捌佰捌拾伍元玖角贰分。小写：22,433,885.92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大写：贰拾贰万捌仟陆佰陆拾叁元贰角柒分，小写：228,663.27 元。价格形式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价款以最终结算价款优惠贰万元为准。（工程量清单附后）

2、投标文件清单项内容按实际施工工程量及投标综合单价结算。

3、对清单缺项工作内容，按照投标时甘肃省建筑安装预算定额、基价、费用定额及政策性调整文件组价下浮 10%做为结算依据。

4、组价编制依据执行：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2）甘建价[2013]585 号颁布的《甘肃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及与之配套的《甘肃省建设工程费用文件汇编（2013）》；甘建价【2013】540 号文件《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DBJD25-44-2013）》、《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甘肃省建设工程混凝土砂浆

3、专业分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工程承包人可在索赔事件发生后 21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专业分包人索赔。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1、工程承包人和专业分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争议。

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第十八条 其它

1、专业分包人如出现施工进度、质量、安全、综合治理等问题，或不服从工程承包人的管理，工程承包人有权按相关规定和合同约定要求专业分包人支付违约金或终止合同，专业分包人并应承担因此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合同成立：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金昌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4、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双方各执肆份。

(签字页无正文)

工程承包人: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西路 32 号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邮政编码: 737100

邮政编码: 518000

联系电话: 0935-8811198

联系电话: 0755-86705558

传 真: 0935-8811198

传 真: 0755-86705558

开户银行: 建行金昌永昌西路支行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
象支行

开户名称: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 62001610106050478952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签订日期: 2021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2021 年 月 日

聚金雅园住宅小区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 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合同补充一

编号：2021-SGS-003-B01

甲方：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聚金雅园住宅小区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1、工程名称：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
- 2、合同价款调整：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合同中标价为22433885.92元；大写：贰仟贰佰肆拾叁万叁仟捌佰捌拾伍元玖角贰分。因增加暂定材料价差超出合同中标价中材料暂估价，根据税务机构的相关要求，超出合同中标价的金额无法开具相应发票，故将合同价款进行调整变更。

暂定价材料经公司认质认价小组的审核，聚金雅园住宅小区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第三标段）增加暂定材料价差：¥8742618.74元，大写：人民币捌佰柒拾肆万贰仟陆佰壹拾捌元柒角肆分。故合同价款调整为¥31176504.66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壹拾柒万陆仟伍佰零肆元陆角陆分。

- 3、本协议为编号2021-SGS-003专业分包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其它条款执行原合同。

- 5、本协议签订日期：2023年3月22日。

- 6、本协议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次此页无正文)

工程承包人：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西路 32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

社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广场（西

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邮政编码：737100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电话：0935-8811198

联系电话：0755-86705558

传 真：0935-8811198

传 真：0755-86705558

开户银行：建行金昌永昌西路支行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万象支行

开户名称：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

帐号：62001610106050478952

账号：9550880213535200162

3) 竣验

144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		结构类型	框架	
建设单位	甘肃金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1层，地上24层	面积（m²）	38559.47
监理单位	甘肃经纬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单位	一标段：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二标段：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标段：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四标段：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开工日期	开工日期：2021年7月12日 竣工日期：2023年6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8-20		
验收概况	工程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规范要求				
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设计单位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总包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装修施工单位（一标段）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装修施工单位（二标段）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装修施工单位（三标段）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装修施工单位（四标段）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3、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8-440305-04-01-812747001001	
标段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98.582029万元	
中标工期: 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杨钊铤	
本工程于 <u>2023-09-12</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3-11-01</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01
	
查验码: 682972227893310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

SFD-2015-05

工程编号: 2308-440305-04-01-812747001001/ 0747-2360SCCGD208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承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包括写字楼 14、23、24、25、26 层整层,共五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3] 0685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二次装饰装修工程,本次招标施工内容主要为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的全部区域(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厅、办公区域、员工活动室等)的精装修工程。本项目建安工程费用约 1431.650223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资金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二次装饰装修工程,本次招标施工内容主要为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的全部区域(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厅、办公区域、员工活动室等)的精装修工程的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工程、防水工程、电气照明工程、建筑节能、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及相应的拆改、垃圾外运弃置等所有工作。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 其它：土建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及相应的拆改、垃圾外运弃置等。以上具体详见施工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4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2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00 个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捌万伍仟捌佰贰拾元贰角玖分）(¥12985820.2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陆仟零贰拾捌元柒角壹分）(¥196028.71 元)；

下浮比例为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暂估价、弃土场受纳处置费及工程保险费为不可竞争费且不下浮。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0%。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合同。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1月1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4011号港中旅大厦11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5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2508867H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

旅大厦 11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680600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账号：2000191518000111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

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B 座 C

座 A 座 2101

邮政编码：51805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hszs8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账号：2072278501000176

作，费用包含在签约合同价款中；

(q) 承包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所有缺陷修复工作。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无需征得承包人同意。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杨钊铨，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7201904971；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5 万元，且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支付相当于签约合同价 10% 的违约金，如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而该违约金不足以偿付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追偿因承包人违约所带来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监理人应在承包人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第 2 日，书面通知该项目经理停止工作，并指示暂时停止施工。按照 12.2 款[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处理。

4.6 施工管理人员

(2) 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业工程师、质检员、安全员、资料员。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必须提前 24 小时向监理人书面报备和批准，并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离开施工现场。

(5)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② 承包人除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以外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除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以外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⑤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6)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人次。

5 监理人

5.1 监理人的通知

监理人名称：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楚文盘，资格证书号：11013721；

3) 竣验

渤海银行深圳	
分行迁址办公项目（本部）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本部）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设计单位：	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施工单位：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安防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市君安达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布线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市讯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4 年 5 月 22 日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本部）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 1288 号 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0 日
工程概况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建造面积 7477.96 平方米。工程建设单位为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设计单位为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装饰单位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安防为深圳市君安达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布线为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消防单位为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2023 年 11 月 23 日取得住建局下发的施工许可证，2024 年 4 月 10 日消防验收合格。		
其他情况说明			
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情况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罗安东、肖勇哲、蒋玮民、黄丽鹏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楚文盘、叶国栋、叶锦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杨钊疆、陈升志 其他配合单位：黄锦豪（消防单位）、张建明（安防单位）、文仕儒（综合布线单位）		
验收情况	现场需整改问题： 1、配电箱标签需要更换。 2、过道天花铝单板更换增加检修口。 3、14 层过道天花铝单板有污渍。 4、水吧台柜子里面的小厨宝排水管未接好。 5、过道墙面壁纸有挂花需要修复。 6、玻璃门的不锈钢边框未按要求刨槽做直角处理。 7、墙面木饰面存在色差。 8、宽度超过 1 米的空调风管未按要求采用厚度 1mm 的铁皮。 以上问题要求在一周内整改完成。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_____		
验收结论	该项目施工符合设计图纸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人员签名 陈伟志 胡红强 覃祥波 文仕瑞 张世明 胡志勇 叶锦森 丁国伟 张建新 李永 李永	
建设单位:  负责人: 李永青 2024年6月18日	设计单位:  负责人: 张建新 2024年6月11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 蔡文奎 2024年6月13日	装饰施工单位:  负责人: 张建新 2024年5月30日
安防施工单位:  负责人: 张建新 2024年5月24日	消防施工单位:  负责人: 覃祥波 2024年5月25日
综合布线施工单位:  负责人: 曾妮 2024年5月27日	广告施工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以上各施工单位《竣工资料》已移交建设方存档

4、中信银行昆明南亚支行装修工程

1) 合同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信银行昆明南亚支行装修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昆明市南亚风情第壹城星辰苑2幢1单元临街商铺

工程内容: 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自筹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3、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0日 具体以监理人下达的开工令/开工通知时间为准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2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6 天。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

5、合同价款(预算价)

金额(大写): 人民币: 壹佰贰拾万零肆仟壹佰伍拾捌元陆角叁分

(小写): ¥: 1,204,158.63 元

本项目施工费预算价为 ¥: 1,204,158.63 元。最终结算金额以发包人指定的造价审计单位审定的实际施工费为准,其中如有政府审计机构审计的,则以政府审计机构审定价为准。

6.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图纸

(7) 工程量清单

(8)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名并盖章后方能生效。

7、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8、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10、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4 月 8 日

10.2 合同订立地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10.3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合同专用章)

地 址: 昆明市宝善街福林广场

负责人:

授权代理人:

电

话: 3621001

传

真: 3648513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

账 号: 730111018260001398

承包人: (公章/合同专用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

电

话: 0755-81755111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

账 号: 8111901011900447035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1 合同语言：汉语。

1.2 适用法律和法规：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省、市有关规定。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图纸

2.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合同签订后一天内提供施工图纸叁套，承包人对施工图设计文件的修改应经得发包人同意，且应以设计变更通知单或设计修改图纸的形式提供。

2.2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批准或允许，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给第三人。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3、工程师

3.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文剑磊 职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对施工现场、材料、施工质量进行监理工作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3.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刘勇 职务：/

职权：工程施工管理、质量监督

3.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4、项目经理

姓名：杨钊镭 职务：项目经理

姓名：吴喜文 职务：技术负责人

五、安全施工

11.安全施工：一切安全防护措施及安全事故的处理和费用均由承包方负责。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12、合同价款及调整

12.1 本合同价款采用在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中已含项目预算价为：壹佰叁拾壹万壹仟贰佰捌拾壹元捌角叁分（¥：1204158.63元）。工程竣工结算时，按预算审核及工程变更签证，后经发包方认定的审价公司确定主材价格及工程量按实结算的方式确定。

12.2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

12.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①发包方提供并批准的设计变更；②发包方、监理单位、承包方三方签字认可的工程签证。

13、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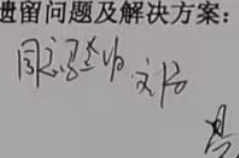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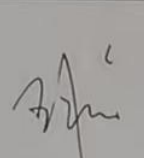
14、工程量确认

14.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合同签订后每 10 日提供。

15、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按发包方审核的工程价款支付，工程预付款支付后，在工程总体竣工验收完毕，各种竣工资料交清并归档，经发包人总行审价公司审定确定最终工程结算价后，扣除工程结算价的 3%作为质保金，剩余款项一并支付，质保金待竣工验收

2) 竣验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资料号	001
工程名称	中信银行昆明南亚支行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项目地址	昆明市南亚风情第壹城星辰苑2幢1单元临街商铺	设计单位	图景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2日	监理单位	云南腾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6月19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邀请单位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一、装饰装修部分: (墙面隔墙安装、地面地毯铺设、铝单板安装、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高晶板安装、铝方通安装、台面石材安装、卫生间隔断安装、套装门、防盗门防火防盗门、防火门、卷帘门安装) 二、电气部分: 管线敷设、灯具、开关、插座安装、配电箱安装 三、给排水部分: 给排水管道安装、洁具安装			
验收结论: ☒ 合格 ☐ 不合格			
遗留问题及解决方案: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邀请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三、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情 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胡燕午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2201520 1519063	建筑工程	0	0
技术负责人	杨钊镗	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高级	23030011 44720	建筑装饰工程	0	0
生产负责人	苏开新	高级工程师	辽宁省职称证	高级	20210007 6021721	技术经纪 (建筑工程)	0	0
安全主任	黑龙伟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2019) 0027657	装饰装修	0	0
安全员	洪秋国	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2014) 0015126	建筑工程	0	0
质量负责人	肖辉苹	/	广东省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07 94418000 717	装饰装修	0	0
质量员	许永平	/	广东省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23106 00007000 034	土建工程	0	0
材料员	程曦	/	广东省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11 94418003 274	装饰装修	0	0

材料员	蔡巧燕	中级工程师	中国建筑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	2401040000493023	装饰装修	0	0
资料员	黄创业	中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1494417005021	装饰装修	0	0
施工员	肖振杰	/	职广东省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294417003388	装饰装修	0	0
施工员	李启邵	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2210100007000090	土建施工	0	0
劳资专管员	邵丽琼	/	广东省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1394418001344	装饰装修	0	0
造价工程师	杨杰	中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194400026590	土木建筑	0	0
造价员	孙盛基	中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194400024392	土木工程	0	0
深化设计师	李文贤	/	国培职业能力培训合格证	中级	PX0000137950197814	室内装饰与陈设设计	0	0
深化设计师	李龙明	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	1903056004007	工艺美术	0	0
给排水工程师	韩晓宇	高级工程师	北京市职称证	高级	ZGA05006522	给排水工程	0	0
机电工程师	梁经宛	高级工程师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任职资格证书	高级	B11170900117	电气工程	0	0

建筑工程师	赵庆玉	高级工程师	江苏省职称证	高级	ND12306221	建设工程	0	0
精装修工程师	蔡凯期	中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	中级	2203003082142	建筑装饰	0	0
电气工程师	李磊	高级工程师	河南省职称证	高级	G20190969109905400017	电气工程	0	0
土建工程师	孟庆军	中级工程师	阜新矿务局工程系列中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中级	FK9500195	土建工程	0	0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项目经理-胡燕午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 名	胡燕午	性 别	男	年 龄	46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20319790527295X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参加工作时间		2001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9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2201520151906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 或已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Ⅱ标段	建筑面积：101226.84 m² 合同造价：3963.06 万元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3 年 05 月 20 日		已完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02日
- 2025年05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胡燕午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5月27日

注册编号: 粤14220152015190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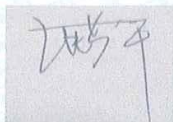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1-27至2027-11-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11.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2616

姓 名: 胡燕午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9年05月2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30日

有 效 期: 2024年12月27日 至 2025年10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胡燕午

身份证号：42020319790527295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347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燕午** 性别 **男**，一九七九年 五月二十七日 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月
至二〇二一年 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 104977202105006096

二〇二一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胡燕午	社保电脑号: 802026765	身份证号码: 42020319790527295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基数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360	24		
360	21.24	2360	18.88
360	21.24	2360	18.88
360	21.24	2360	18.88
520	22.68	2520	20.16
107.64			1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8eec0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4-47-01-100198002001

标段名称: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3963.0612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胡燕午



本工程于 2022-08-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02



蔣慕川

查验码: 708098138723633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 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FT07-90-FB-221007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

【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1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王军

联系电话：18611895396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2栋A座20层

法定代表人：任玉清

联系人：王玉春

联系电话：0755-83905355

电子邮箱：0755-82925169

传真：jp@jinpengzs.cn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年5月，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福田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内容：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西北侧，用地面积为 12189.27 平方米，共规划 4 栋保障房，计规定容积率 6.0，总建筑面积 101226.84 平方米，主要配套设施有党群服务中心、老年人托养中心等，总投资概算为 69469.00 万元，项目建成后预计可提供人才住房 819 套。本项目共 4 栋塔楼：1 栋 A 座、1 栋 B 座、1 栋 C 座、1 栋 D 座，本次招标划分为两个标段：I 标段为 1 栋 A 座、1 栋 B 座、地下室及裙房的精装修工程，标识标牌工程（4 栋塔楼、地下室及裙房、室外标识）；II 标段为 1 栋 C 座、1 栋 D 座的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101226.84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福发改[2020] 588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安托山 10-03 地块保障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II 标段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栋 C 座、1 栋 D 座的精装修工程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

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____部 ☐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1)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2)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3) 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4) 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①在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住宅项目第三方过程评估（如有）成绩排名前 30%；

(5) 配合总承包人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陆拾叁万零陆佰壹拾贰元整（¥39630612.00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肆万元整（¥2240000.00 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专业工程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__户 ☐ 庭院管：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 __米
桥梁工程	☐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 __米
隧道工程	☐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__米 ☐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15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5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6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924085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2栋A座20层

法定代表人：任玉清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905355

传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30 6615 1013 0027 5383 3

邮政编码：

所需的规范。

外国标准：_____ / _____

1.7 联络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福田区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安托山保障房项目部（安托山地铁站D口旁橙色板房）；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周雪诚。

专业工程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2栋A座20层；

专业工程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胡燕午。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深南大道6033号金运世纪大厦19A-D；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辜弃疾（联系方式：13641415811）。

1.11 知识产权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特别约定：_____ / 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姓 名：王军；

职 务：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18611895396；

电子邮箱：wjqd@crland.com.cn；

通信地址：福田区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安托山保障房项目部（安托山地铁站D口旁橙色板房）。

3.2 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2栋A座20层

3) 竣验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4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1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安托山四路与侨香四道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01226.84m²	工程造价	6946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3/43/43/43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4-47-01-100198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2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019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广东省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辜弃疾
副组长	王军
组员	周雪诚、刘宇、方刚、黄征敏、龚旭亚、文奕、马广义、胡燕午、郑利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尹义和	周雪诚、方刚、黄征敏、文奕、马广义、胡燕午、郑利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俊峰	杨大亮、尹菊红、梁剑红、贺未
工程质控资料	刘小桃	庞旭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 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每包() 每包() 每包() 验收报告

GD F1-94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军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军
2	周雷诚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周雷诚
3	刘宇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宇
4	文奕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文奕
5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龚旭亚
6	辜弃疾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辜弃疾
7	尹义和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总代	尹义和
8	李俊峰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李俊峰
9	刘小桃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	刘小桃
10	方刚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方刚
11	黄征敏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黄征敏
12	庞旭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庞旭
13	杨大亮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杨大亮
14	贺未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贺未
15	梁剑江	广东省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梁剑江
16	胡燕午	深圳金鹏建筑装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胡燕午
17	马广义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马广义
18	尹菊红	深圳市中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尹菊红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相关单位人员参加安托山10-03地块保障房项目竣工验收。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合同要求,符合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感观为好。过程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文奕

注册号: 1100670-091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技术负责人-杨钊铨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杨钊铨	性 别	男	年 龄	36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521198903112536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1144720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时间	在建或已完	
西宁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宁城北金湓路碧桂园项目二期 B 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 m² 装修面积:42930.94 m² 合同造价:1339.00 万元	2021 年 03 月 01 日 -2021 年 08 月 15 日	已完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	建筑面积:38559.47 m² 合同造价:3117.65 万元	2021 年 07 月 12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已完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 m² 合同造价:1298.58 万元	2023 年 11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已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中信银行昆明南亚支行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 m² 合同造价:120.41 万元	2024 年 05 月 02 日 -2024 年 06 月 19 日	已完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钊镪

身份证号：35052119890311253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47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制

学生 杨珂铨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 三 月 十一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普通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院 长:

吴秋明

校

名: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二十 日

证书编号:134701201105001218

姓名 杨珂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3 月 11 日
住址 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东
园镇龙苍村前院22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0521198903112536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泉州市公安局台商投资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1.25-2038.11.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何强 社保电脑号：649041707 身份证号码：35052119890311253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1.0
合计			25089.4	15940.8			4564.15	1461.06			1136.55		779.57		1228.44		508.9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4a87b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西宁城北金溢路碧桂园项目二期B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1) 合同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7】		【青藏-西宁城北金溢路-二期】【装修】【8】【2020】303	
GF-2017-0201				【版本编号: BGY-20200101】	
				正本	
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货量区标准装修)  碧桂园					
合同编号	【青藏-西宁城北金溢路-二期】【装修】【8】 【2020】303				
合同名称	西宁城北金溢路碧桂园项目二期B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发包人	西宁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年06月23日				

第 1 页 共 138 页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7】

【青藏-西宁城北金湫路-二期】【装修】【8】【2020】303

西宁城北金湫路碧桂园项目二期B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工程基本信息

发包人(全称): 西宁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西宁城北金湫路碧桂园项目二期B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宁张路78号

1.3. 工程内容: 67#—70#装修工程, 室内墙地面瓷砖、石材铺贴、室内墙面腻子涂料、天花吊顶、天花式除霾新风机及智能防霾预热器安装工程, 防雨外气罩安装工程, 旋转式风量调节器安装工程, 天花式除霾新风机控制面板安装工程, 管道安装工程, 电气配线新风系统工程等在内的装修施工及公共部位装修施工等。(具体详见后附施工范围勾选表)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李佳		——
2	监理信息	单位名称	新疆卓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张梅兰	
3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杨钊镠	一级建造师
		电话	0755-86705558	
4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陈元甲		二级建造师
5	承包人保修负责人	姓名	李文华	——
		电话	18893248702	
		电子邮箱	gslzcyjh@163.com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7】

【青藏-西宁城北金溢路二期】【装修】【8】【2020】303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 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	------	---	--

二、工期

序号	工程内容	装修面积 (平方米)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备注
1	67#—70#装修工程, 室内墙地面 瓷砖、石材铺贴、室内墙面腻子 涂料、天花吊顶、天花式除霾新 风机及智能防霾预热器安装工 程, 防雨外气罩安装工程, 旋转 式风量调节器安装工程, 天花式 除霾新风机控制面板安装工程, 管道安装工程, 电气配线新风系 统工程等在内的装修施工及公共 部位装修施工等。(具体详见后附 施工范围勾选表)	42,930.94	2020-06-30	2021-08-15	67#、68#、 69#、70#
合计		42,930.94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含西宁地区的 11 月 15 日至次年 3 月 15 日的冬休期),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条款 11~条款 14。本工期经
过承包人评估, 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
的前提下, 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 保障工期。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固定总价包干含税金额:

(小写) ¥13,390,000.58; (大写) 人民币壹仟叁佰叁拾玖万元伍角捌分;

其中: 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 ¥12,284,404.20; 增值税税率 9.00%【不含增值税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07】

【青藏-西宁城北金湫路-二期】【装修】【8】【2020】303

合同订立地点: 西宁城北金湫路碧桂园

十三、合同附件

- 附件 1: 廉洁合作协议书
-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3: 关于按时足额发放民工工资的承诺书
- 附件 4: 进度款支付申请表
- 附件 5: 现场管理实施细则
- 附件 6: 发包人指定、供应品牌材料表及附件
- 附件 7: 施工图纸交接单 (格式模板) 【适用于预算总价包干工程】
- 附件 8: 工程完工清洁移交标准
- 附件 9: 碧桂园集团财务资金中心工程款支付方式业务指引 V4.0 版
- 附件 10: 质量保证金保函
- 附件 11: 变更签证及时上报承诺函
- 附件 12: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管理之适用范围和操作指引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公司邮箱: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通讯地址: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

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0755-86705558

传真: 0755-86705559

公司邮箱: hszs8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万象支行

账户名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

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

2) 竣验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西宁城北金湫路碧桂园项目二期 B 地块一标段货量区装修工程 67、68、69、70号楼	合同编号	【青藏-西宁城北金湫路-二期】【装修】【8】【2020】303
建设单位	西宁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宁张路 78 号	开工日期	2021年 03月 01日
完工日期	2021年 08月 15日	竣工日期	2021年 08月 15日

致：西宁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疆卓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合同约定，我公司已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经自检质量合格，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特此报告，请批复。


 施工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杨钢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审批意见： ☒ 同意 ☐ 不同意


 监理单位（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张梅兰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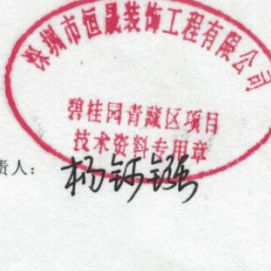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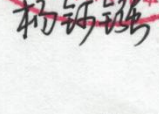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审批结论： ☒ 同意 ☐ 不同意


 建设项目部（章）：
 项目经理（签字）：

王亚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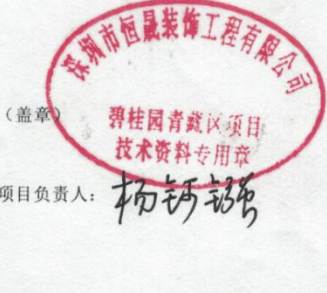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碧桂园-御川府项目 B 地块 67号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18 / 5740.68 层 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齐俊红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杨钊镗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完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项			符合要求 观感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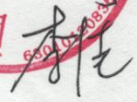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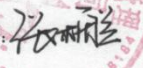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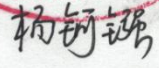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碧桂园-御川府项目 B 地块 68号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20 / 11975.9 层 3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齐俊红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杨钊铭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完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项		符合要求 观感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昆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明 年 月 日	 (盖章) 碧桂园青浦区项目 技术资料专用章 项目负责人: 杨钊铭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碧桂园-御川府项目 B 地块 69号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29 / 16884.6 层 1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齐俊红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杨钢强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完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符合要求 观感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碧桂园-御川府项目 B 地块 70号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 地上27 / 114678. 层 86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齐俊红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杨钊镗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完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项			符合要求. 观感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 杨钊镗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齐俊红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 杨钊镗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1 年 05 月 07 日 9 时 00 分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项目名称) 第三标段 (标段) 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22,433,885.92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228,663.27 元)。

工期: 153 天。

工程质量: 符合 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 杨钊铨 (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7 日内到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2021 年 5 月 19 日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2021 年 5 月 19 日

2) 合同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 包 人：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第三标段

合同编号：2021-SGS-003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10 日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2021-SGS-003

承 包 人：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为了满足承包人对专业施工的需求，专业分包人自愿提供专业施工技术及劳务配合，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工程名称及施工内容

1、 工程名称：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第三标段

2、工程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北路聚金雅园

3、施工内容：9层（半层）（④轴~⑩轴-0.6m）/（B轴~H轴）、10层、11层、12层、13层，楼梯、走廊、电梯前室、各房间及厨房的地面、墙面、顶面的装饰装修工程（石料工程，木工，装饰防火胶板，五金器具，金属覆盖板工程，玻璃工程，油漆工程，天花吊顶工程，裱糊工程，防水工程，隔墙砌筑工程）；与一次机电衔接的二次机电内容（给水排水、电气线路、开关、插座、灯饰安装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和施工蓝图为准。

第二条 工期：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5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0月15日。绝对工期：153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

第三条 图纸及项目经理

1、工程承包人在工程开工前向专业分包人提供施工图纸 1 套。

2、专业分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杨钊疆，
职称：工程师，职务：项目经理。

第四条 质量要求：合格

第五条 结算方式：

一、合同价款确定：

1、合同中标价款为：大写：贰仟贰佰肆拾叁万叁仟捌佰捌拾伍元玖角贰分。小写：22,433,885.92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大写：贰拾贰万捌仟陆佰陆拾叁元贰角柒分，小写：228,663.27 元。价格形式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价款以最终结算价款优惠贰万元为准。（工程量清单附后）

2、投标文件清单项内容按实际施工工程量及投标综合单价结算。

3、对清单缺项工作内容，按照投标时甘肃省建筑安装预算定额、基价、费用定额及政策性调整文件组价下浮 10%做为结算依据。

4、组价编制依据执行：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

（2）甘建价[2013]585 号颁布的《甘肃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及与之配套的《甘肃省建设工程费用文件汇编（2013）》；甘建价【2013】540 号文件《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DBJD25-44-2013）》、《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甘肃省建设工程混凝土砂浆

3、专业分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工程承包人可在索赔事件发生后 21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专业分包人索赔。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1、工程承包人和专业分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争议。

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第十八条 其它

1、专业分包人如出现施工进度、质量、安全、综合治理等问题，或不服从工程承包人的管理，工程承包人有权按相关规定和合同约定要求专业分包人支付违约金或终止合同，专业分包人并应承担因此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合同成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5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金昌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4、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双方各执肆份。

(签字页无正文)

工程承包人: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西路 32 号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邮政编码: 737100

邮政编码: 518000

联系电话: 0935-8811198

联系电话: 0755-86705558

传 真: 0935-8811198

传 真: 0755-86705558

开户银行: 建行金昌永昌西路支行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
象支行

开户名称: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 62001610106050478952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签订日期: 2021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2021 年 月 日

聚金雅园住宅小区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 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合同补充一

编号：2021-SGS-003-B01

甲方：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聚金雅园住宅小区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名称：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

2、合同价款调整：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第三标段）合同中标价为22433885.92元；大写：贰仟贰佰肆拾叁万叁仟捌佰捌拾伍元玖角贰分。因增加暂定材料价差超出合同中标价中材料暂估价，根据税务机构的相关要求，超出合同中标价的金额无法开具相应发票，故将合同价款进行调整变更。

暂定价材料经公司认质认价小组的审核，聚金雅园住宅小区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第三标段）增加暂定材料价差：¥8742618.74元，大写：人民币捌佰柒拾肆万贰仟陆佰壹拾捌元柒角肆分。故合同价款调整为¥31176504.66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壹拾柒万陆仟伍佰零肆元陆角陆分。

3、本协议为编号2021-SGS-003专业分包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其它条款执行原合同。

5、本协议签订日期：2023年3月22日。

6、本协议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次此页无正文)

工程承包人: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西路 32 号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

社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广场 (西

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邮政编码: 737100

邮政编码: 518000

联系电话: 0935-8811198

联系电话: 0755-86705558

传 真: 0935-8811198

传 真: 0755-86705558

开户银行: 建行金昌永昌西路支行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万象支行

开户名称: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

帐号: 62001610106050478952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3) 竣验

144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兰州金川蔚景温德姆酒店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	结构类型	框架		
建设单位	甘肃金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1层，地上24层	面积（m²）	38559.47
监理单位	甘肃经纬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承包施工单位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单位	一标段：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二标段：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标段：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四标段：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开工日期	开工日期：2021年7月12日 竣工日期：2023年6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8-20		
验收概况	工程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规范要求				
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设计单位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总包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装修施工单位（一标段）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装修施工单位（二标段）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装修施工单位（三标段）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装修施工单位（四标段） 项目负责人：  (盖章) 2023年8月20日	

3、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8-440305-04-01-812747001001	
标段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98.582029万元	
中标工期: 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杨钊铤	
本工程于 <u>2023-09-12</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3-11-01</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01
	
查验码: 682972227893310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

SFD-2015-05

工程编号: 2308-440305-04-01-812747001001/ 0747-2360SCCGD208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承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包括写字楼 14、23、24、25、26 层整层,共五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3] 0685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二次装饰装修工程,本次招标施工内容主要为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的全部区域(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厅、办公区域、员工活动室等)的精装修工程。本项目建安工程费用约 1431.650223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资金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二次装饰装修工程,本次招标施工内容主要为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的全部区域(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厅、办公区域、员工活动室等)的精装修工程的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工程、防水工程、电气照明工程、建筑节能、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及相应的拆改、垃圾外运弃置等所有工作。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 其它： <u>土建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及相应的拆改、垃圾外运弃置等。以上具体详见施工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u>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4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2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个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捌万伍仟捌佰贰拾元贰角玖分) (¥12985820.2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陆仟零贰拾捌元柒角壹分) (¥196028.71 元)；

下浮比例为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暂估价、弃土场受纳处置费及工程保险费为不可竞争费且不下浮。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0%。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合同。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1月1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4011号港中旅大厦11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5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2508867H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

旅大厦 11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680600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账号：2000191518000111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

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B 座 C

座 A 座 2101

邮政编码：51805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hszs8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账号：2072278501000176

作，费用包含在签约合同价款中；

(q) 承包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所有缺陷修复工作。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无需征得承包人同意。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杨钊铨，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7201904971；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5 万元，且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支付相当于签约合同价 10% 的违约金，如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而该违约金不足以偿付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追偿因承包人违约所带来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监理人应在承包人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第 2 日，书面通知该项目经理停止工作，并指示暂时停止施工。按照 12.2 款[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处理。

4.6 施工管理人员

(2) 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业工程师、质检员、安全员、资料员。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必须提前 24 小时向监理人书面报备和批准，并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离开施工现场。

(5)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② 承包人除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以外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除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以外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⑤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6)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5 监理人

5.1 监理人的通知

监理人名称：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楚文盘，资格证书号：11013721；

3) 竣验

渤海银行深圳	
分行迁址办公项目（本部）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本部）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设计单位：	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施工单位：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安防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市君安达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布线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市讯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4 年 5 月 22 日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迁址办公项目（本部）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 1288 号 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0 日
工程概况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 1288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4、23、24、25、26 层整层，建造面积 7477.96 平方米。工程建设单位为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设计单位为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装饰单位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安防为深圳市君安达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布线为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消防单位为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2023 年 11 月 23 日取得住建局下发的施工许可证，2024 年 4 月 10 日消防验收合格。		
其他情况说明			
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情况	渤海银行深圳分行：罗安东、肖勇哲、蒋玮民、黄丽鹏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楚文盘、叶国栋、叶锦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杨钊疆、陈升志 其他配合单位：黄锦豪（消防单位）、张建明（安防单位）、文仕儒（综合布线单位）		
验收情况	现场需整改问题： 1、配电箱标签需要更换。 2、过道天花铝单板更换增加检修口。 3、14 层过道天花铝单板有污渍。 4、水吧台柜子里面的小厨宝排水管未接好。 5、过道墙面壁纸有挂花需要修复。 6、玻璃门的不锈钢边框未按要求刨槽做直角处理。 7、墙面木饰面存在色差。 8、宽度超过 1 米的空调风管未按要求采用厚度 1mm 的铁皮。 以上问题要求在一周内整改完成。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_____		
验收结论	该项目施工符合设计图纸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人员签名	陈伟志 叶锦强 覃祥波 文仕瑞 张世明 胡志勇 叶锦强 丁国伟 张世明 李永	
建设单位:  负责人: 王宇青 2024年6月18日	设计单位:  负责人: 张世明 2024年6月11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 蔡文奎 2024年6月13日	装饰施工单位:  负责人: 张世明 2024年5月30日	
安防施工单位:  负责人: 张世明 2024年5月24日	消防施工单位:  负责人: 覃祥波 2024年5月25日	
综合布线施工单位:  负责人: 曾妮 2024年5月27日	广告施工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以上各施工单位《竣工资料》已移交建设方存档

4、中信银行昆明南亚支行装修工程

1) 合同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信银行昆明南亚支行装修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昆明市南亚风情第壹城星辰苑2幢1单元临街商铺

工程内容: 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自筹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3、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0日 具体以监理人下达的开工令/开工通知时间为准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2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6 天。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

5、合同价款(预算价)

金额(大写): 人民币: 壹佰贰拾万零肆仟壹佰伍拾捌元陆角叁分

(小写): ¥: 1,204,158.63 元

本项目施工费预算价为 ¥: 1,204,158.63 元。最终结算金额以发包人指定的造价审计单位审定的实际施工费为准,其中如有政府审计机构审计的,则以政府审计机构审定价为准。

6.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图纸

(7) 工程量清单

(8)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名并盖章后方能生效。

7、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8、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10、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4 月 8 日

10.2 合同订立地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10.3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合同专用章)

地 址: 昆明市宝善街福林广场

负责人:

授权代理人:

电

话: 3621001

传

真: 3648513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

账 号: 73011018260001398

承包人: (公章/合同专用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

电

话: 0755-81755111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

账 号: 8111901011900447035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1 合同语言：汉语。

1.2 适用法律和法规：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省、市有关规定。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图纸

2.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合同签订后一天内提供施工图纸叁套，承包人对施工图设计文件的修改应经得发包人同意，且应以设计变更通知单或设计修改图纸的形式提供。

2.2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批准或允许，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给第三人。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3、工程师

3.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文剑磊 职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对施工现场、材料、施工质量进行监理工作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3.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刘勇 职务：/

职权：工程施工管理、质量监督

3.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4、项目经理

姓名：杨钊镭 职务：项目经理

姓名：吴喜文 职务：技术负责人

五、安全施工

11.安全施工：一切安全防护措施及安全事故的处理和费用均由承包方负责。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12、 合同价款及调整

12.1 本合同价款采用在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中已含项目预算价为：壹佰叁拾壹万壹仟贰佰捌拾壹元捌角叁分（¥：1204158.63元）。工程竣工结算时，按预算审核及工程变更签证，后经发包方认定的审价公司确定主材价格及工程量按实结算的方式确定。

12.2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

12.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①发包方提供并批准的设计变更；②发包方、监理单位、承包方三方签字认可的工程签证。

13、 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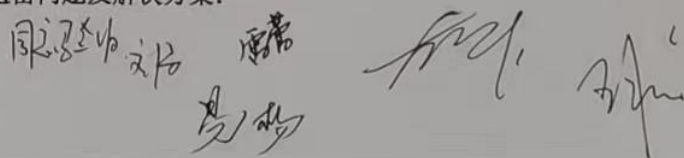
14、 工程量确认

14.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合同签订后每 10 日提供。

15、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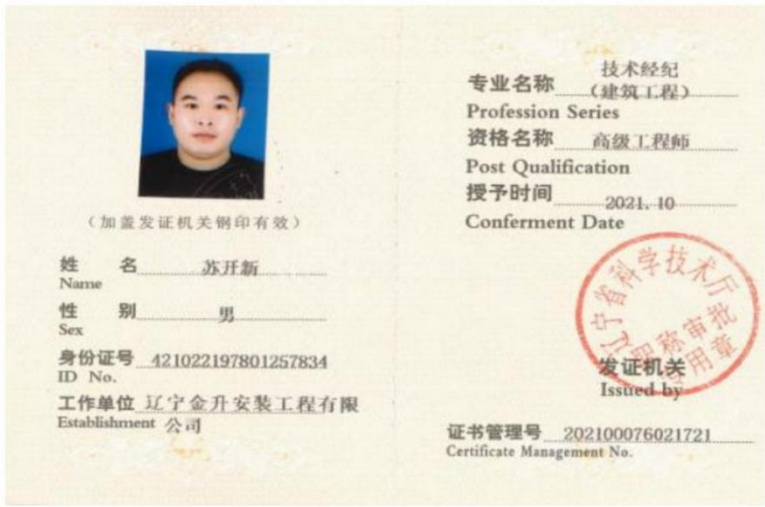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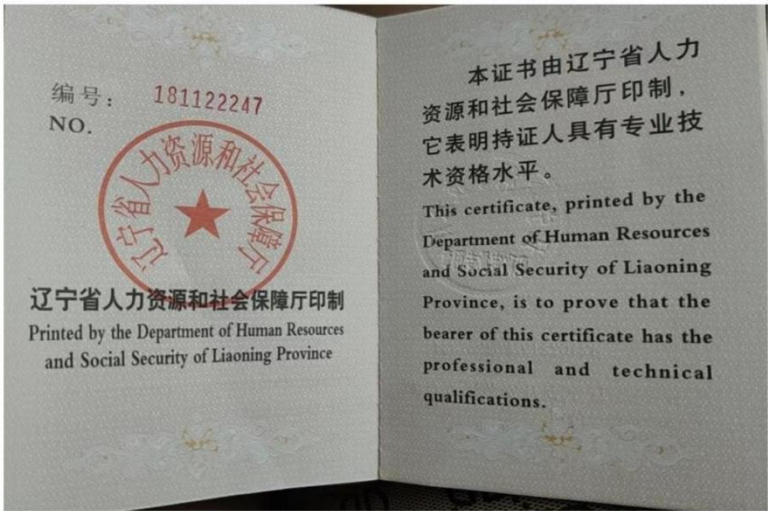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按发包方审核的工程价款支付，工程预付款支付后，在工程总体竣工验收完毕，各种竣工资料交清并归档，经发包人总行审价公司审定确定最终工程结算价后，扣除工程结算价的 3%作为质保金，剩余款项一并支付，质保金待竣工验收

2) 竣工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资料号	001
工程名称	中信银行昆明南亚支行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项目地址	昆明市南亚风情第壹城星辰苑2幢1单元临街商铺	设计单位	图景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2日	监理单位	云南腾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6月19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邀请单位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一、装饰装修部分: (墙面隔墙安装、地面地毯铺设、铝单板安装、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高晶板安装、铝方通安装、台面石材安装、卫生间隔断安装、套装门、防盗门防火防盗门、防火门、卷帘门安装) 二、电气部分: 管线敷设、灯具、开关、插座安装、配电箱安装 三、给排水部分: 给排水管道安装、洁具安装			
验收结论: ☒ 合格 ☐ 不合格			
遗留问题及解决方案: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邀请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生产负责人-苏开新

姓名	苏开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22197801257834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2021000760217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开新 社保电脑号：646297221 身份证号码：4210221978012578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31.71	4500	28.18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31.71	4500	28.18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54
合计				9596.77	5115.36			1560.41	520.19			520.19				96.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7cd4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黑龙伟

姓名	黑龙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829198002126477
手机号 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27657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27657

姓 名: 黑龙伟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年02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25日

有 效 期: 2022年09月23日 至 2025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6月15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4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黑龙伟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22936285
单位编号：280912

身份证号码：412829198002126477
计算单位：元

页码：2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24003.0	14000.0			4312.51	1462.16			1021.13		769.81	1142.2		41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缴费人：黑龙伟
缴费单位：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缴费期间：2024年08月至2025年03月
缴费金额：1462.16元
缴费日期：2025年03月10日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5966c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洪秋国

姓名	洪秋国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707180931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15126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5126	
姓 名:	洪秋国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07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10月24日
有 效 期:	2023年10月09日 至 2026年10月2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洪秋国

身份证号：44058219870718093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8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D1009-015 161609 440582198707180931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洪秋国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七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三月至二〇一六年一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 国家教委教成厅(1994)10号
 证书编号: 104195201606153371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洪秋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7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东家宫潮揭路十七巷17号102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7071809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2.08-2041.02.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洪秋国 社保电脑号：62975300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707180931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合计			51443.78	32508.32			13192.9	4408.84			2249.3		1821.08	3046.69	1554.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3805e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肖辉苹

姓名	肖辉苹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02260411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810794418000717

证书编码: 04418107944180007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肖辉苹

身份证号: 440582198802260411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05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

岗位培训考核 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ZJBKHZS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批准颁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评价，成绩合格。



姓 名：肖辉苹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0582198802260411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证书编号：44181070001589



发证单位：（盖章）

发证时间：2018 年 12 月 5 日

本证书查询网址：www.gdpac.com

ZJBKHZS

ZJBKHZS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肖辉苹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 二 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监理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校（院）长：黄乐晓

证书编号：127411201306188435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肖辉苹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2 月 26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城南
街道新宫三角园东六横72
号101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8022604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3.23-2037.03.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辉章

社保电脑号：64654918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80226041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1	06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7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8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9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10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11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12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2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4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5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6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合计			29914.17	19058.08			6127.76	2121.61			1362.65		836.65	483.9	704.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4f183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许永平

姓名	许永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119960817689X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2310600007000034

证书编码: 044231060000700003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许永平

身份证号: 44522119960817689X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年01月12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许永平	社保电脑号: 802996862	身份证号码: 44522119960817689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3月08日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70355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程曦

姓名	程曦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106197510140922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1811194418003274

证书编码：044181119441800327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程曦

身份证号：210106197510140922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程 曦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75.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沈阳北国软件通发
Establishment 公司

专业名称 计算机应用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技术员
Post Qualification

批准时间 1997.6.30
Sanction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程曦 性别 女 , 一九七五 年 十 月 十四 日生, 于二〇〇九
 年 一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月在本校 国际经济与贸易
 专业 业余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吉林师范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 102035201105700976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程 曦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75 年 10 月 14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侨城
 东路125号深康村5栋B座
 022B
 公民身份号码 2101061975101409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 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9.10-2038.09.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曦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0745599
单位编号：280912

身份证号码：210106197510140922
页码：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05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3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4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5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6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7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8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9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19.5	5500	44.0
合计			31054.0	18200.0				25028.31	9305.74			1259.13			1240.76	515.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4962c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蔡巧燕

姓名	蔡巧燕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01199006182048
手机号 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2401040000493023



蔡巧燕 同志于 2024 年 07 月 26 日至 2024 年 08 月 07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蔡巧燕

身份证号 440801199006182048

证书编号 2401040000493023

工作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 年 08 月 09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蔡巧燕

身份证号：44080119900618204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73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蔡巧燕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 六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九年 九 月
至二〇二三年 一 月在本校 人力资源管理 专业 网络教育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财经大学

校 长：[Signature]

批准文号：教高厅[2002]2号
证书编号：106517202305302943

二〇二三年 一 月 十 日

姓 名 蔡巧燕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0 年 6 月 18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塘兴
路110号之一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119900618204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7.01-2043.07.0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巧燕 社保电脑号：629984059 身份证号码：4408011990061820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5	2809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28091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1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5	02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5	03	2809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0.0
合计			13553.67	6860.88				8890.53	3258.72			652.23				613.32	179.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73f1c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黄创业

姓名	黄创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910280196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1711494417005021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502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黄创业

身份证号：440582198910280196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1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创业

身份证号：44058219891028019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242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创业

社保电脑号：63522142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1028019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4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6	5500	49.5	5500	44.0	1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创业 社保电脑号: 635221421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910280196 页码: 4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0	49.5	5500	44.0	1.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0	49.5	5500	44.0	1.0
合计			49471.5 29780.0			21738.41 7643.86			2064.89			1589.7 922.69			1492.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3542d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肖振杰

姓名	肖振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4196608070013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1710294417003388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338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肖振杰

身份证号：440524196608070013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02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振杰

社保电脑号：634135496

身份证号码：440524196608070013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10	28091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28091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280912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2.32	6.6
2021	0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3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4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58.1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58.1	23.24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58.1	23.24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64.82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64.82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64.82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4500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4500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4500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4500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4500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4500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4500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4500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振杰			社保电脑号：634135496			身份证号码：440524196608070013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5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5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5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5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0
合计			48845.38 30429.6			7931.8 2723.23			2110.84			1638.4 3046.69		1554.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35b5a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李启邵

姓名	李启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22199904170333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2210100007000090

证书编码：044221010000700009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启邵

身份证号：360122199904170333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启邵

身份证号：36012219990417033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46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启邵 性别男，1999 年 04 月 17 日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9 年 6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专业五年一贯制专科（高职）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水利职业学院

校（院）长：刘吉祥

证书编号：144761201906000704

2019 年 6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启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4 月 17 日
住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县松湖镇钱洲村地上自然村03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219990417033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新建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7.01-2025.07.01

姓名: 李启邵	社保电话号: 805920052	身份证号码: 36012219990417033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3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716a359c1fp)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邵丽琼

姓名	邵丽琼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24199703142925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1344

证书编码: 04418113944180013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邵丽琼

身份证号: 441224199703142925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月 0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邵丽琼

社保电脑号：636099315

身份证号码：44122419970314292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1	0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2021	0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3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4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5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6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7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8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9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10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1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1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2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姓名: 邵丽琼 社保电话号: 636099315 身份证号码: 441224199703142925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4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1.98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1.98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1.98									
合计			32415.83			19707.68			26110.0			9653.03			1403.25			890.23			1565.1			745.3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3938c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280912 |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造价工程师-杨杰

姓名	杨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3197608071557
手机号 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建[造]11194400026590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08日
- 2025年05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杨杰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6年08月07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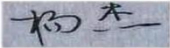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6590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09日-2027年12月0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10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23011200000006



持证人签名:

姓 名: 杨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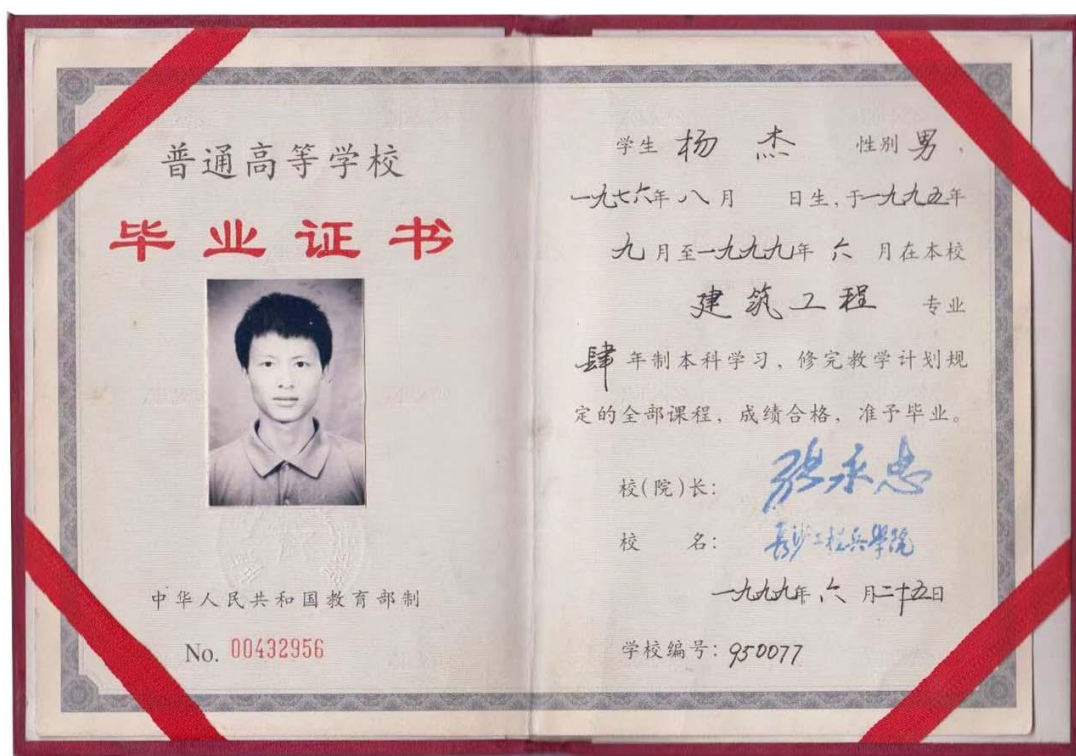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3197608071557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2 年 9 月 16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杰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14408460
单位编号：280912

身份证号码：430523197608071557
页码：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5	01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2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3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合计			23420.6	14979.2			4180.27	1229.27			1092.27				1191.8	492.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4cbfe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员-孙盛基

姓名	孙盛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8198810106915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建[造]11194400024392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10日
- 2025年05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孙盛基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8年10月10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4392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5.2.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14日



姓名 孙盛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
路帝海湾豪园AB栋
B-21B
公民身份号码 4127281988101069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2.03-2036.12.03

姓名: 孙盛基	社保电脑号: 643675168	身份证号码: 4127281988101069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82a24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化设计师-李文贤

姓名	李文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610040043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PX0000137950197814

职业能力培训合格证书

Vocational ability assessment certificate

持证人已参加相关专业技术
岗位专项职业能力培训，成绩合
格，特颁此证。

This certificate is hereby issued to those
who have passed the assessment of professional
competence for the position.

发证机构：国培职业能力评价中心

证书信息查询网址：www.gposta.org.cn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工业和信息部备案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粤ICP备2022041605号 91440106MA9YBP74X4



姓名：李文贤

身份证号：440582198610040043

职业名称：室内装饰与陈设设计师

岗位级别：中级

证书编号：PX0000137950197814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06日

293

 D1009-008 151554 440582198610040043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文贤 性别 女，一九八六年十月四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二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 会计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井冈山大学 校（院）长： 李国斌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1994)10号
 证书编号：104195201506142374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文贤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10 月 4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文光街道平东八公池南六巷6号101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61004004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0.28-2035.10.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文贤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9331938
单位编号：28091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610040043
页码：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合计				38449.71	24310.72			17634.29	6208.32			1770.39			1138.56	1164.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7155b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师-李龙明

姓名	李龙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730198905233816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1903056004007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龙明

身份证号：360730198905233816



职称名称：助理工艺美术师

专 业：环境艺术设计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1903056004007

发证单位：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0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009017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龙明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 五 月 廿三 日生, 于 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黑龙江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2121201305006660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 廿五 日

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龙明

社保电脑号：638950248

身份证号码：36073019890523381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3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4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5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6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7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8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9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合计			30285.6	18068.8				26555.43	9868.24			1259.33		853.61	453.24	641.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4595c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韩晓宇

姓名	韩晓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622198410101577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ZGA050065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晓宇 社保电脑号：803393739 身份证号码：23062219841010157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24	5.04
合计			21747.57 14032.48			4068.55 1192.03				1072.47			477.59 899.64		412.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4d19f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梁经宛

姓名	梁经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383198506181761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B11170900117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Hena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任职资格证书
(高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00147347

从事专业
Speciality

电气

专业技术职务
任 职 资 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河南省许继集团工程系列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
格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

2017. 11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

河南省人民政府

文 件 号

豫职改【2018】19号

姓 名 梁经宛 性 别 女
Full Name Sex

出生年月 1985. 06 籍 贯
Birthdate Native Place

工作单位 许昌许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Work Unit

证书编号 B11170900117
Credentials No.

2018 年 3 月 8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梁经宛 性别 女，一九八五年 六 月 十八日生，于 二〇〇三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年 七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矿业大学

校（院）长：

王悦溪

证书编号：102901200705001133

二〇〇七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梁经宛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6 月 18 日
住址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许继
大道39号
公民身份号码 50038319850618176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许昌市公安局魏都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2.07-2032.02.07

姓名: 梁经宛	社保电话号: 800894613	身份证号码: 500383198506181761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6a349c4e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03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建筑工程师-赵庆玉

姓名	赵庆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430197505162319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ND12306221

本证书由江苏省宿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发，它是持证人通过初定、考试或评审所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的证明。

江苏省宿迁市职称办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赵庆玉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3624301975051623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Employer

批准文号 宿人社发（2017）268号

证书编号： ND12306221
市直

专业名称 建设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Name

资格级别 高级
Qualification Level

资格认定方式 评审
Qualification Confirm

批准日期 2017.11.14
Approval Date

签发部门 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Issued 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庆玉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05711869
单位编号：280912

身份证号码：362430197505162319
页码：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4	09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4	10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4	11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4	12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23170.26		13472.72			3688.82	1021.77			973.47			781.76	1162.84	421.6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54abd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80912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蔡凯期

姓名	蔡凯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02199501313816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2203003082142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蔡凯期

身份证号：4452021995013138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14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蔡凯期 性别男，一九九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朱家勇

证书编号： 127491201606003577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凯期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44602041
单位编号：280912

身份证号码：445202199501313816
页码：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5500	44.0	1.0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5500	44.0	1.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5500	44.0	1.0	
合计			37689.0 22080.0			33241.59 12052.12				1489.21			1107.83 771.4 809.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34984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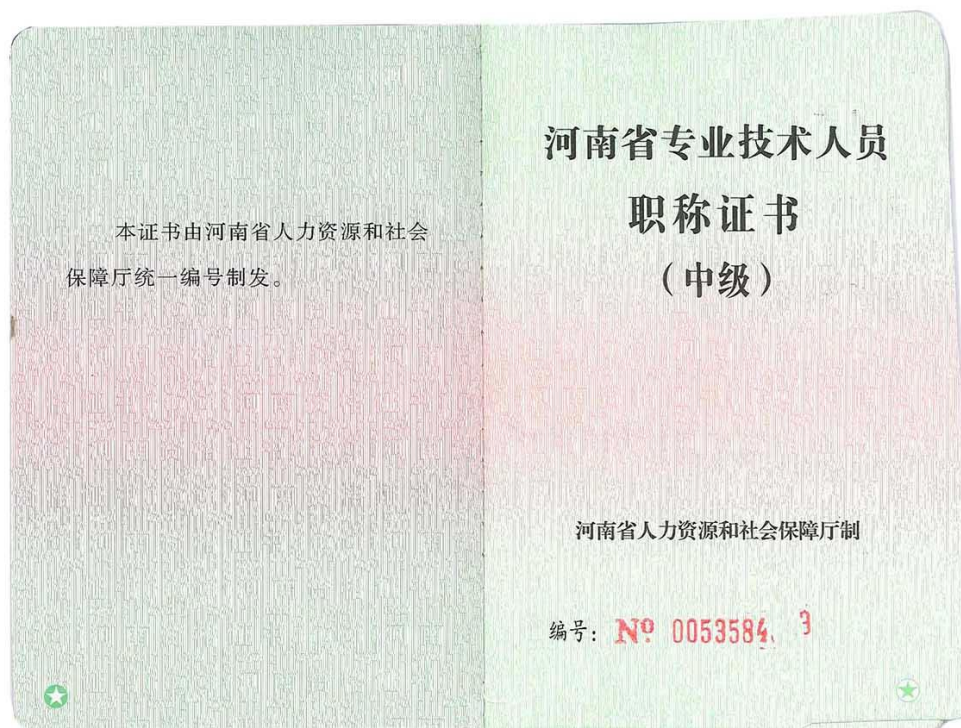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李磊

姓名	李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481198905311018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G2019096910990540001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磊 性别 男 , 一九八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生, 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通信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郑州大学

校(院)长: 刘炯天

证书编号: 104591201305010055

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5月31日

住址 河南省舞钢市院岭培新路
1号楼30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481198905311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舞钢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3.03.18-2023.03.1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磊

社保电脑号：804823794

身份证号码：410481198905311018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28	5.04
合计				20889.57	12800.48			3803.24	1052.38			1003.17		466.68	362.68		366.4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5917a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孟庆军

姓名	孟庆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902196804300059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FK9500195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

认定 孟庆君 同志具备

土建工程师 任职资格。

辽宁省人事厅
验讫
1998

评审委员会盖章：
评审委员会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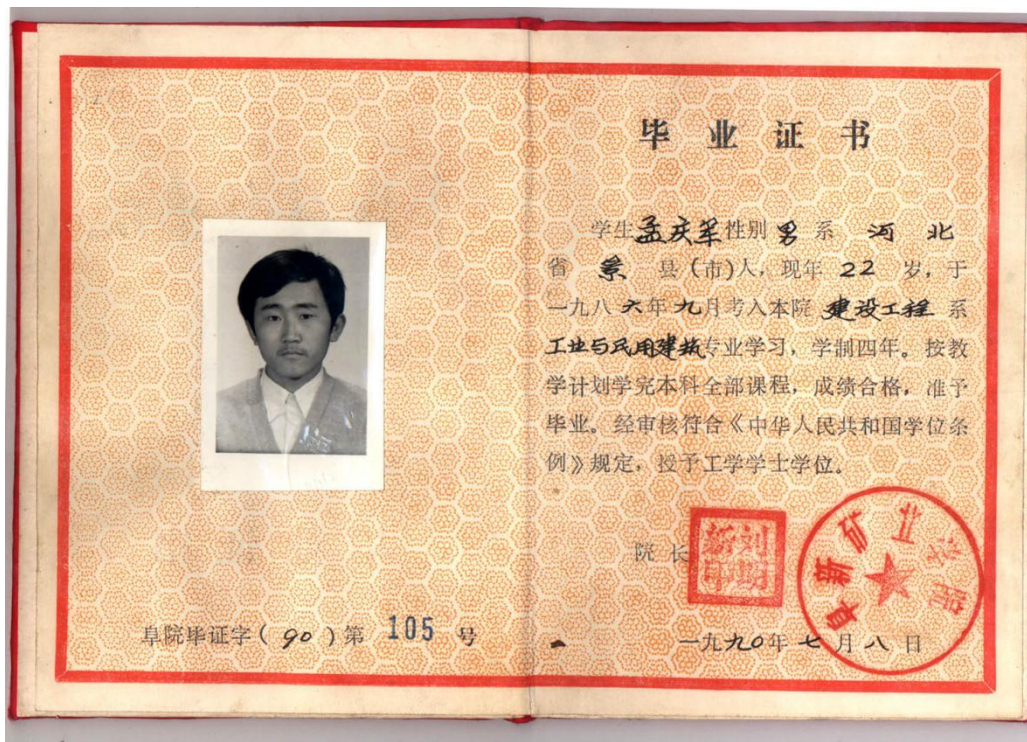
姓 名 孟庆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5

工作单位 阜新矿务局土建处

编 号 FK9500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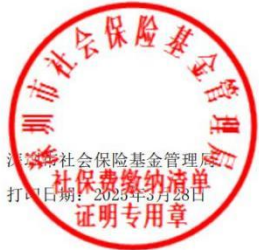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孟庆军 社保电脑号：3139022 身份证号码：2109021968043000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50
合计				14481.63	7379.68			10819.49	3880.96			698.25				16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16a371123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四、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45731号

深圳市恒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0,161.59	0
2	企业所得税	1,443,030.11	0
3	印花税	177.813	0
4	车船税	720	0
5	教育费附加	287,212.11	0
6	增值税	9,573,736.98	0
7	地方教育附加	191,474.75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7,957.81	0
9	车辆购置税	20,064.51	0
合 计		12,412,170.86	0
其中, 自缴税款		11,885,526.1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7年37,282.59元,2019年384,581.5元,2020年1,425,553.51元,2021年10,564,753.2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10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103913685697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15465号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9,223.57	0
2	企业所得税	5,160,320.54	0
3	印花税	99,770.47	0
4	车船税	720	0
5	教育费附加	273,952.94	0
6	增值税	9,131,765.27	0
7	地方教育附加	182,635.3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2,615.86	0
合 计		15,541,003.95	0
其中, 自缴税款		15,031,799.8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5,223,323.67元,2020年1,728,096.52元,2021年804,212.68元,2022年7,785,371.0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791,099.65元(壹佰柒拾玖万壹仟零玖拾玖圆陆角伍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2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233338531214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32353号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3,661.07	0
2	企业所得税	-832,891.84	0
3	印花税	305,770.27	0
4	教育费附加	304,445.42	0
5	增值税	10,148,179.8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02,963.5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1,664.22	0
8	车辆购置税	31,882.36	0
合 计		10,915,674.92	0
其中,自缴税款		10,356,601.7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187,881.83元,2022年100,138.76元,2023年10,627,654.3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832,891.84元(捌拾叁万贰仟捌佰玖拾壹圆捌角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234104362781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96150号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5,516.96	0
2	印花税	166,458.73	0
3	教育费附加	426,683.74	0
4	增值税	14,228,437.18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84,455.83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6,773.06	0
合 计		16,138,325.5	0
其中,自缴税款		15,370,412.8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42,056.57元,2022年11,969.65元,2023年2,445,645.75元,2024年13,638,653.5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2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1204617875560



五、其他

(1) 投标人近 5 年获奖证书一览表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壹成中心花园（A824-0118）05 地块写字楼第一标段装饰及安装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	2021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3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 装修工程	2022 年 31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4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装修工程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5	国家级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昆明星耀体育健身综合体幕墙工程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6	省级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幕墙工程	2022 年 7 月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装饰分会
7	省级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装饰装修）	2021 年 7 月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装饰分会
8	省级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四海时代大厦铝合金门窗、幕墙、栏杆工程	2021 年 7 月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装饰分会
9	省级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塘朗城西区 A 座 21-22 层办公室装修工程	2021 年 7 月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装饰分会
10	省级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2023 年 6 月 16 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装饰分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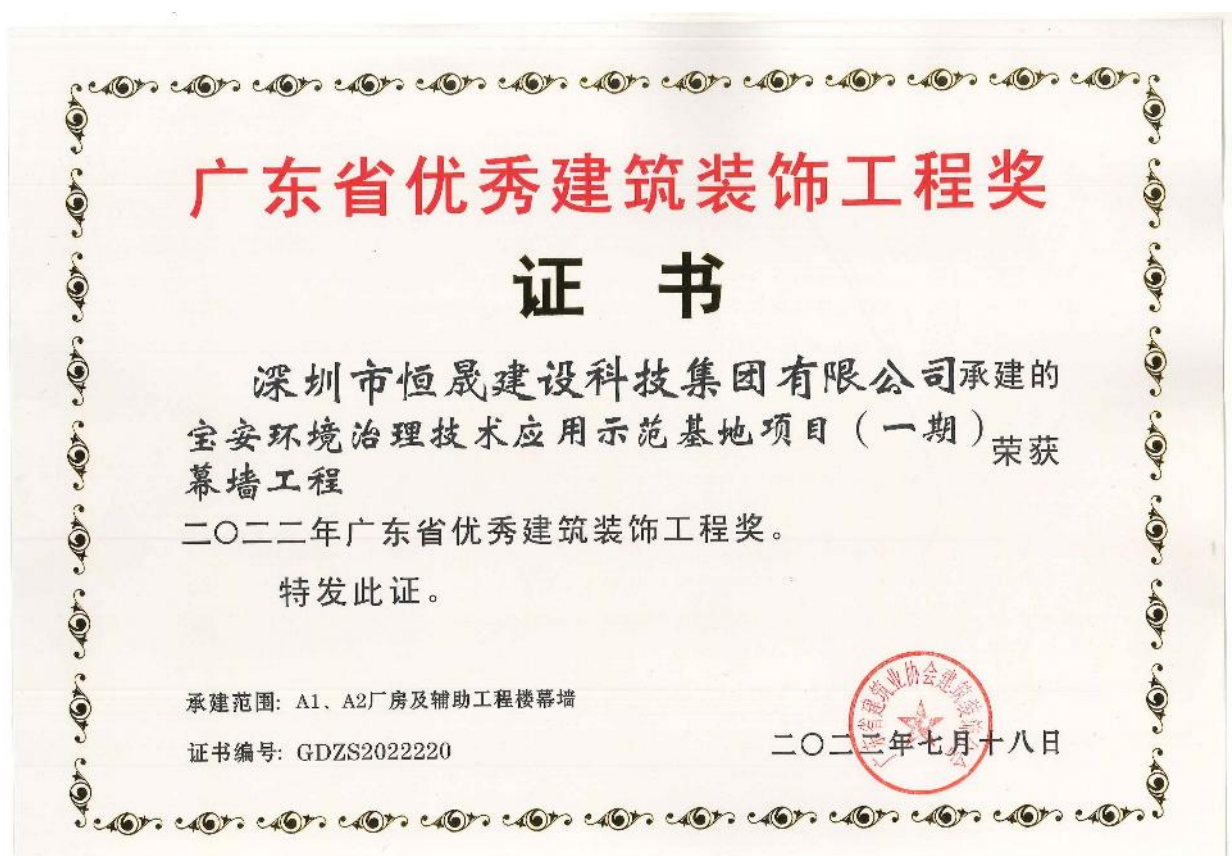
1) 国优奖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 省级奖项-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装饰装修）荣获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电气、弱电、给排水改造、通风、消防、
钢结构、防爆墙、装饰工程
证书编号：GDZS2021140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四海时代大厦铝合金门窗、幕墙、栏杆工程荣获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铝合金门窗、玻璃幕墙、铝合金百叶、铝板
幕墙、护窗栏杆、楼梯栏杆等工程制作安装
证书编号：GDZS2021230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塘朗城西区A座21-22层办公室装修工程荣获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21-22层室内装饰装修、机电、给排水、
空调、消防、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证书编号: GDZS2021074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荣获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办公楼部分1A栋28-30层, 业务楼部分1D栋
1-6层改造装饰装修工程
证书编号: GDZS2023103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2) 投标人近 3 年(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7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机密

深中启会审字[2024]第J152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3,829,811.22	53,985,26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23,743,002.40	200,735,622.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5,566,448.31	14,099,702.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	10,591,874.98	12,335,605.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3,731,136.91	281,156,192.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9,768,680.39	43,715,062.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68,680.39	43,715,062.87
资产合计		383,499,817.30	324,871,255.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25,674,244.94	17,766,079.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15,173.25	753,807.86
应交税费		4,124,854.71	2,623,557.15
其他应付款	7	2,649,295.53	1,352,514.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463,568.43	22,495,958.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3,463,568.43	22,495,958.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8	11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38,355.42	18,738,355.42
未分配利润	9	221,297,893.45	193,636,94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0,036,248.87	302,375,29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3,499,817.30	324,871,255.5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0	1,533,037,514.01
减：营业成本	11	1,440,551,520.78
税金及附加	12	4,899,112.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	18,847,115.8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	-141,504.4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881,269.3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68,881,269.30
减：所得税费用	15	17,220,317.32
四、净利润		51,660,951.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60,951.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660,951.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587,460,345.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535,318.66
现金流入小计	5	1,592,995,664.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54,435,404.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8,545,352.89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47,774,044.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42,396,313.99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53,151,11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9,844,54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2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2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24,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24,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39,844,548.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3,985,263.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93,829,811.2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本 年 金 额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90,000,000.00								18,738,355.42	193,636,941.47		302,375,29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24,000,000.00		-24,000,000.00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90,000,000.00								18,738,355.42	169,636,941.47		278,375,296.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20,000,000.00									51,660,951.98		71,660,95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51,660,951.98		51,660,951.9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110,000,000.00								18,738,355.42	221,297,893.45		350,036,248.8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4月12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金属门窗的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设计和工程造价咨询；结构补强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石材销售；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软装饰饰品设计、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销售；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门窗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电设备安装；金属门窗的生产、安装及施工；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防范系统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安装；建筑软装饰饰品生产、安装；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建设工程施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93,829,811.22
合 计	<u>93,829,811.22</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3,743,002.40	100.00%
合 计	<u>223,743,002.40</u>	<u>100.00%</u>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566,448.31
合 计	<u>15,566,448.31</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66,448.31	100.00%
合 计	<u>15,566,448.31</u>	<u>100.00%</u>

4: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存货	10,591,874.98
合 计	<u>10,591,874.98</u>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39,768,680.39
合 计	<u>39,768,680.39</u>

6: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674,244.94	100.00%
合 计	<u>25,674,244.94</u>	<u>100.00%</u>

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2,649,295.53
合 计	<u>2,649,295.53</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49,295.53	100.00%
合 计	<u>2,649,295.53</u>	<u>100.00%</u>

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收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59,400,000.00	54.00%	59,400,000.00	54.00%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39,600,000.00	36.00%	39,600,000.00	36.00%
深圳市恒晟兄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00	10.00%	11,000,000.00	1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110,000,000.00</u>	<u>100.00%</u>

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93,636,941.4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24,000,000.00
本期年初余额	169,636,941.47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51,660,951.98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21,297,893.45

10: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	-------

营业收入	1,533,037,514.01
合 计	<u>1,533,037,514.01</u>
11: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440,551,520.78
合 计	<u>1,440,551,520.78</u>
1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4,899,112.54
合 计	<u>4,899,112.54</u>
1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8,847,115.81
合 计	<u>18,847,115.81</u>
1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141,504.42
合 计	<u>-141,504.42</u>
15: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7,220,317.32
合 计	<u>17,220,317.32</u>
16: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51,660,951.98</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743,730.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4,474,126.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4,913,992.30
其他	-24,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9,844,548.22</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829,811.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985,263.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39,844,548.22</u>

17: 或有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8: 重要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及承诺事项。

19: 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20: 其他事项

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司法用途。



姓 名	韩泰山
Full name	韩泰山
性 别	男
Sex	男
出 生 日 期	1971-04-02
Date of birth	1971-04-02
工 作 单 位	黑龙江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黑龙江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230502197104020730
Identity card No.	230502197104020730



韩泰山 23000015704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000157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6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 名 余善红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71-02-25
工 作 单 位 湖南兴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430602197102254528
Identity card No.



2022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70007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VAs

发证日期: 2007 1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07年6月12日发证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4480Y



名称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泰山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4033号
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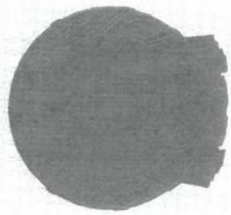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韩泰山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经营场所：4033 号江南时代大厦 2 号楼四层 401B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5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1]48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 年 8 月 4 日



说明

证书序号：0016850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廿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会计报表附注	8-15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8号和合仓储大厦仓储区二层T8旅游创意园

A213

电话：0755-23610893

机密

深轩财审字[2023]XYK第073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日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3,985,263.00	55,437,554.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00,735,622.18	197,592,155.6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4,099,702.10	20,255,152.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	12,335,605.35	19,297,026.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1,156,192.63	292,581,888.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43,715,062.87	5,683,261.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15,062.87	5,683,261.36
资产合计		324,871,255.50	298,265,150.1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6	17,766,079.29	19,222,601.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53,807.86	859,124.70
应交税费		2,623,557.15	3,265,068.22
其他应付款	7	1,352,514.31	1,366,577.30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495,958.61	59,713,371.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2,495,958.61	59,713,371.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8	9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	18,738,355.42	18,738,355.42
未分配利润	10	193,636,941.47	159,813,42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2,375,296.89	238,551,77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4,871,255.50	298,265,150.1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1	1,343,050,354.07
减：营业成本	12	1,272,354,262.53
税金及附加	13	4,728,445.8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	20,145,755.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	723,866.0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098,024.3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45,098,024.34
减：所得税费用	16	11,274,506.08
四、净利润		33,823,518.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23,518.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823,518.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553,738,061.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500,068.75
现金流入小计	5	1,560,238,13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77,826,476.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20,586,974.24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4,717,404.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3,559,566.68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56,690,42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547,708.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3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3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452,291.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5,437,55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53,985,263.0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盛源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8,738,355.42	159,813,423.21		238,551,77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60,000,000.00									18,738,355.42	159,813,423.21		238,551,778.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30,000,000.00										33,823,518.26		63,823,51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33,823,518.26		33,823,518.2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90,000,000.00									18,738,355.42	193,636,941.47		302,375,296.8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4月12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金属门窗的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设计和工程造价咨询；结构补强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石材销售；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软装饰饰品设计、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销售；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门窗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电设备安装；金属门窗的生产、安装及施工；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防范系统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安装；建筑软装饰饰品生产、安装；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

二、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 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 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 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 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 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 确认投资收益, 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计提折旧或摊销。

C.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 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 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 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 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1) 为生产商品, 提供劳务, 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 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 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 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 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53,985,263.00
合 计	<u>53,985,263.00</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0,735,622.18	100.00%
合 计	<u>200,735,622.18</u>	<u>100.00%</u>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099,702.10
合 计	<u>14,099,702.10</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099,702.10	100.00%
合 计	<u>14,099,702.10</u>	<u>100.00%</u>

4: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存货	19,297,026.11		6,961,420.76	12,335,605.35
合 计	<u>19,297,026.11</u>		<u>6,961,420.76</u>	<u>12,335,605.35</u>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5,683,261.36</u>	<u>38,031,801.51</u>		<u>43,715,062.87</u>

6: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7,766,079.29	100.00%
合 计	<u>17,766,079.29</u>	<u>100.00%</u>

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52,514.31
合 计	<u>1,352,514.31</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52,514.31	100.00%
合 计	<u>1,352,514.31</u>	<u>100.00%</u>

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0.00%	54,000,000.00	60.00%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44,000,000.00	40.00%	36,000,000.00	4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90,000,000.00</u>	<u>100.00%</u>

9: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18,738,355.42			18,738,355.42
合 计	<u>18,738,355.42</u>			<u>18,738,355.42</u>

1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59,813,423.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59,813,423.21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33,823,518.26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93,636,941.47

1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343,050,354.07
合 计	<u>1,343,050,354.07</u>

12: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272,354,262.53
合 计	<u>1,272,354,262.53</u>

1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4,728,445.82
合 计	<u>4,728,445.82</u>

1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0,145,755.31
合 计	<u>20,145,755.31</u>

1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723,866.07
合 计	<u>723,866.07</u>

16: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1,274,506.08
合 计	<u>11,274,506.08</u>

17: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33,823,518.2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961,420.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011,984.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0,249,214.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547,708.92</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985,263.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437,554.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452,291.08</u>
1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1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X4D88W



名称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振鑫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8号和合仓储大厦仓储区二层T8旅游创意园A21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69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振鑫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8号和合

经营场所: 仓储大厦仓储区二層18 旅游创意园 A21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47470270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18]33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7年12月18日

批准执业日期: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文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12-06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东莞市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142319721206235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190053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 年 十 月 十九 日
Date of Issuance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04月



2011*03月



姓名	同化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5-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轩善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8921974051823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轩善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4 月 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广东街头自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4 月 7 日
/y /m /d

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报 告 书

REPORT

中国 · 深圳
SHENZHEN CHINA

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会计报表附注	8-15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Duzhi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A309-B32
电话：0755-83256406

机密

深度财审字（2022）第LNC057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

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5,437,554.08	47,955,415.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97,592,155.65	150,749,125.43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20,255,152.99	18,795,620.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	19,297,026.11	15,818,883.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2,581,888.83	233,319,044.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5,683,261.36	10,884,658.0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83,261.36	10,884,658.07
资产合计		298,265,150.19	244,203,702.1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17,140,000.00
应付账款	6	19,222,601.34	16,867,925.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59,124.70	1,303,110.64
应交税费		3,265,068.22	1,078,637.62
其他应付款	7	1,366,577.30	1,702,372.78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713,371.56	38,092,046.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9,713,371.56	38,092,046.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8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38,355.42	15,494,343.16
未分配利润		159,813,423.21	130,617,312.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8,551,778.63	206,111,65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8,265,150.19	244,203,702.1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9	1,297,764,675.74	1,178,685,480.50
减：营业成本	9	1,229,452,352.20	1,079,360,806.10
税金及附加		4,569,009.60	4,158,852.7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790,358.78	18,986,379.9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99,458.37	565,049.2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53,496.79	75,614,392.4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43,253,496.79	75,614,392.44
减：所得税费用		10,813,374.20	18,903,598.11
四、净利润		32,440,122.59	56,710,794.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40,122.59	56,710,794.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440,122.59	56,710,794.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399,141,73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2,155,406.88
现金流入小计	5	1,431,297,139.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395,770,205.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7,824,400.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现金流出小计	10	1,423,594,60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7,702,533.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220,395.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220,39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20,39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7,482,138.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7,955,415.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55,437,554.0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0					15,494,343.16	130,617,312.88	206,111,656.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60,000,000.00					15,494,343.16	130,617,312.88	206,111,656.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3,244,012.26	29,196,110.33	32,440,122.59
（一）净利润	06							32,440,122.59	32,440,122.5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3,244,012.26	-3,244,012.2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244,012.26	-3,244,012.26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60,000,000.00					18,738,355.42	159,813,423.21	238,551,778.6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4月12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金属门窗的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设计和工程造价咨询；结构补强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石材销售；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软装饰品设计、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销售；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水电设备安装；金属门窗的生产、安装及施工；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防范系统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安装；建筑软装饰品生产、安装；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年	19.0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235,900.11
银行存款	55,201,653.97
合 计	<u>55,437,554.08</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97,592,155.65	100.00%
合 计	<u>197,592,155.65</u>	<u>100.00%</u>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RMB)
深圳市润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7,882,439.81
广东省煜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8,272,208.75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1,883,344.80
湖州南浔碧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88,632.4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6,829,221.06

3: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20,255,152.99	100.00%
合 计	<u>20,255,152.99</u>	<u>100.00%</u>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RMB)
广东粤政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999,782.55
押金	834,056.30
东莞市东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20,000.00

4: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瓷砖	16,788,325.07
填缝剂	263,253.50
三通	245,846.58
给水管	1,175,581.82
排水管	824,019.14
合 计	<u>19,297,026.11</u>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5,542,325.80	220,395.00		15,762,720.80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15,542,325.80</u>	<u>220,395.00</u>		<u>15,762,720.80</u>
二、累计折旧合计	4,657,667.73	5,421,791.71		10,079,459.44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4,657,667.73</u>	<u>5,421,791.71</u>		<u>10,079,459.44</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0,884,658.07</u>			<u>5,683,261.36</u>

6: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9,222,601.34	100.00%
合 计	<u>19,222,601.34</u>	<u>100.00%</u>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RMB)
深圳市深连建材有限公司	2,488,972.00
深圳联合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69,468.68
广东杉合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498,976.62
南通市可初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30,000.00
海门市新艺不锈钢制品厂	1,265,590.00

7: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366,577.30	100.00%
合 计	<u>1,366,577.30</u>	<u>100.00%</u>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RMB)
肖海涛	176,000.00
徐建新	100,000.00
吴晓丽	150,000.00
蔡美波	264,000.00
郑俊杰	455,000.00

8: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0.00%	36,000,000.00	60.00%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44,000,000.00	40.00%	24,000,000.00	4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60,000,000.00</u>	<u>100.00%</u>

9: 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	1,297,764,675.74	1,229,452,352.20
合 计	<u>1,297,764,675.74</u>	<u>1,229,452,352.20</u>

10: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32,440,122.59</u>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5,421,791.7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478,143.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8,302,563.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1,621,325.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702,533.49</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437,554.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955,415.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7,482,138.49</u>
11：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1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许晓冬(420600150732)

2021 年已通过

CPA

二维码

1 月 1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60015073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09 月 28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1993.01.01

姓名: 许晓冬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11-25

工作单位: 宜昌三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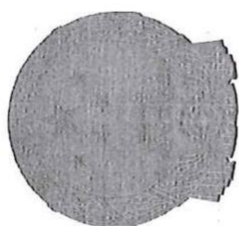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 420681197811250018

Identity card No.

照片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2021年7月 日	证书编号： 110001650152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4 发证日期： 2004年10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	---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李薇 Full name 性别：女 Sex 出生日期：1975-09-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230107197509201222 Identity card No.
--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许晓冬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
经营场所：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A309-B32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5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1]60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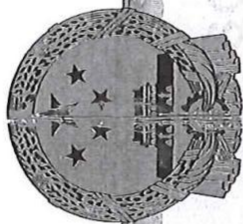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262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WCMX37



名称 深圳市度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许晓冬

成立日期 2021年07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A309-B3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9149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李泽楠
单 位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经 济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许 可 范 围：	建筑施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11日 至 2027年09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2616

姓 名:胡燕午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9年05月2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0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27日 至 2025年10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 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1. 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盐田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 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可售型人才房精装修 工程（工程编号：2019-440308-47-03-102367003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5年4月13日



2.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盐田安居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可售型人才房精装修工程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恒晟兄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10）% 出资比（54）% 出资比（36）%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伟南（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5年4月13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恒晟兄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00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594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396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 11422EC8353R4M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GB/T50430-2017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初次发证日期	2011 年 01 月 20 日
证书颁发日期	2022 年 12 月 07 日
证书换发日期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签发: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eacc.com.cn)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副本)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 11422E48354R4M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11 年 01 月 20 日	
证书颁发日期	2022 年 12 月 07 日	
证书换发日期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签发: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eacc.com.cn)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 11422S28355R4M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11 年 01 月 20 日		
证书颁发日期	2022 年 12 月 07 日		
证书换发日期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签发: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eacc.com.cn)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6. 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HUA YANG CERTIFICATION



(副本)

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74024EI0023R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临时场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片区, 华英路以南

建立的诚信管理体系符合:

GB/T 31950-2023

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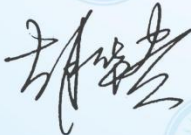
临时场所: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

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本证书有效期: 2024 年 08 月 20 日—2027 年 08 月 19 日
本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20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确认保持并经贴标合格标签后, 方可保持证书有效性
本证书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认证等资质, 资质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华阳认证官网 www.huayangrz.com 查询或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签发: 

深圳 华阳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长城社区百花二路 66 号实验综合楼二单元 203-204

7.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HUA YANG CERTIFICATION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74024SC0039R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兹证明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临时场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片区, 华英路以南

服务认证符合:

GB/T 27922-2011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临时场所: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

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本证书有效期: 2024 年 08 月 20 日—2027 年 08 月 19 日

本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20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确认保持并粘贴合格标签后,方可保持证书有效性
本证书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认证等资质,资质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华阳认证官网 www.huayangrz.com 查询或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签发:

深圳华阳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长城社区百花二路 66 号实验综合楼二单元 203-204

8.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Production License of Special Equipment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TS3844615-2026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经审查, 获准从事下列特种设备生产活动:

许可项目	许可子项目	许可参数	备注
承压类特种设备 安装、修理、改 造	工业管道安装 (GC2)	-	

发证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7 日

2022 年 11 月 8 日



9. 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书

序号 014061

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

(有效期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资质等级: 肆级

资格范围: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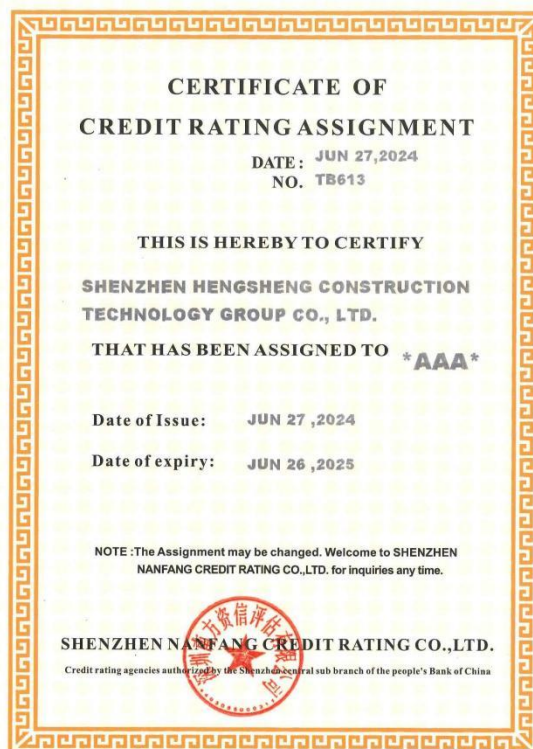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粤 GB661 号

签发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盖章)

深圳市公安局
安全技术防范管理
业务专用章

广东省公安厅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制

10. 资信证明、守合同，重信用



11. 企业信用 AAA 级证书



12. 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

 中国展览馆协会 展览工程企业水平证书 (行业自律) (副本) 发证机关: 中国展览馆协会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日 有效期限: 自2023年12月1日至2026年12月1日 查询网址: www.caec.org.cn	证书编号: Q2023B1021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水平等级: 一级水平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注册资金: 11000万元 中国展览馆协会制
---	---

 中国展览馆协会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一体化水平证书 (行业自律) (副本) 发证机关: 中国展览馆协会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日 有效期限: 自2023年12月1日至2026年12月1日 查询网址: www.caec.org.cn	证书编号: C2023B101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水平等级: 一级水平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注册资金: 11000万元 中国展览馆协会制
--	---

13. 洁净资质证书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SHENZHEN BIOTECH & INDUSTRY CLEANING ASSOCIATION AAAAA级社会组织 洁净资质等级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注册资金： 11000万元 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资质等级： 洁净工程壹级 证书编号： SZCA 8180126【I】H 资质许可： 可承接生物洁净（含：医疗、生物制药、实验室、检验检疫、食品、化妆品等）、工业洁净（含：5G芯片、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半导体、光伏、核工业等）等领域的咨询、规划和工艺设计、工程施工、装修装饰、洁净室环境监测及运维等。  协会官网查验二维码 发证机构：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签发日期： 2019年09月06日 有效期至： 2025年09月05日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印制
---	---

1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 粤深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960 号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经营方式： 批零兼营	企业负责人： 李泽楠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经营范围：	2002 年分类目录（三类）：6816，6820，6821，6822，6823，6824，6825，6829，6830，6831，6833，6834，6840（体外诊断试剂除外），6841，6854，6858，6870，以上类别中包含的植入和介入类产品除外，以上类别中包含的角膜接触镜产品除外，以上类别中包含的助听器产品除外；2017 年分类目录（三类）：01，06，07，21，22，以上类别中包含的植入和介入类产品除外，以上类别中包含的角膜接触镜产品除外，以上类别中包含的助听器产品除外
经营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2101	库房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2201	发证部门： 
有效期限： 至 2027 年 3 月 20 日		发证日期： 2022 年 3 月 21 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制

15. 百强企业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48

2024年12月10日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 093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类 NO. 0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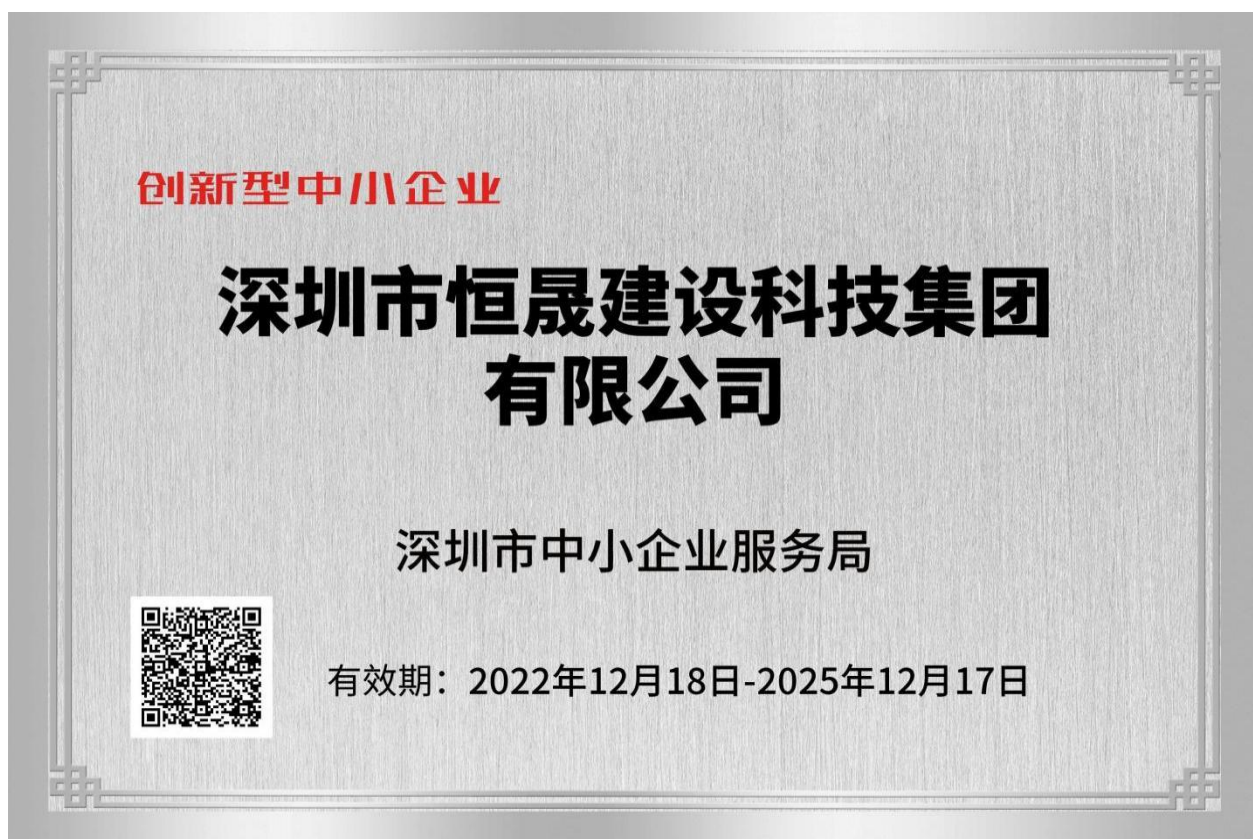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40日

16.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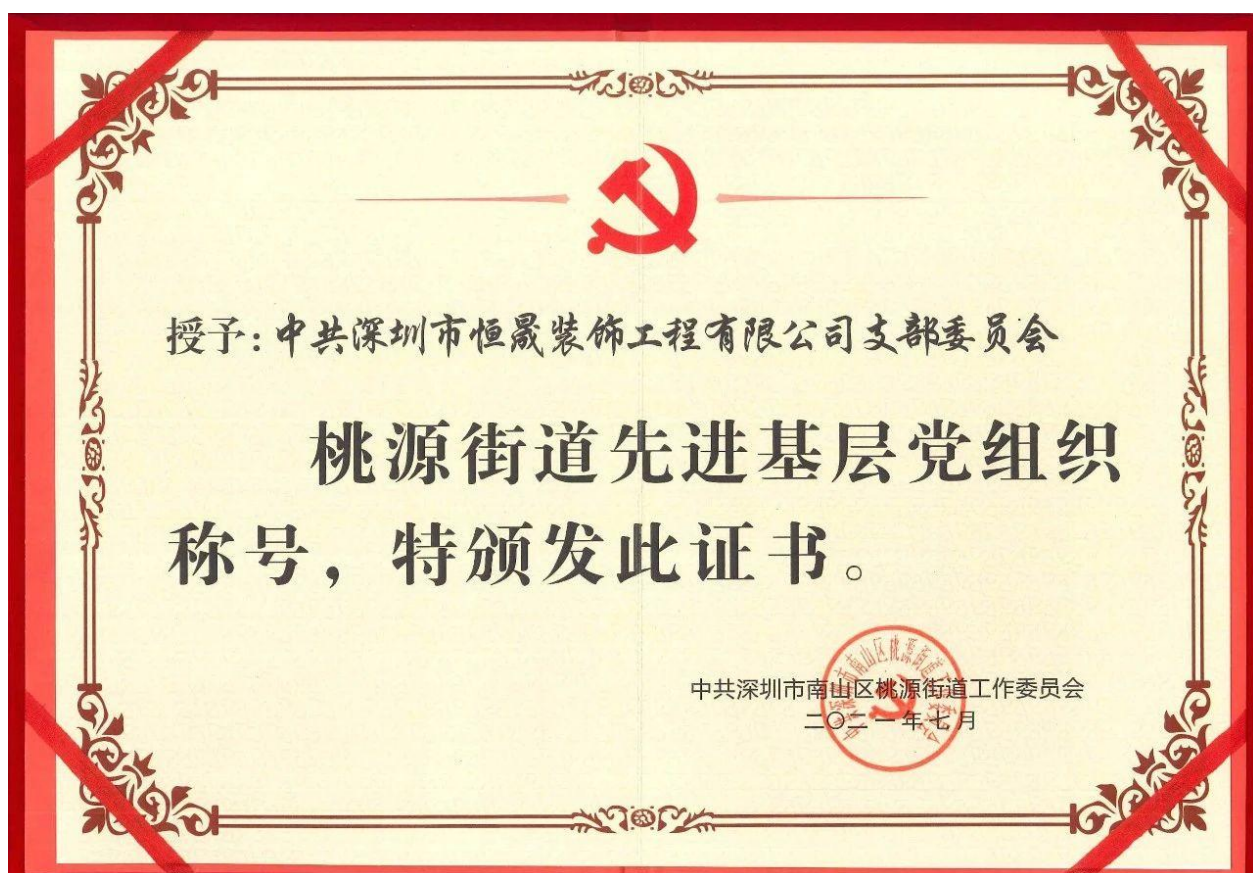
17. 创新型中小企业



18.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9. 先进基层党组织



六、企业信用信息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